

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七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是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向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近年来，国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企业众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宏观经济下行等因素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进而导致经营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将引发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利润空间将受到挤压，对行业内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虽然各项业务资质较为完备，并具有丰富的项目承揽和执行经验，然而由于公司融资渠道的局限，公司目前规模不大，抗风险能力较弱，如果公司不能整合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则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二、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近年来年均增速普遍高于其他行业和国家经济增速。但是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信息技术产业政策息息相关，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企业信息化建设投入将减少，进而对公司收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三、技术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随着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快速发展和相关技术的更新换代，市场将不断涌现新的技术、选材和外观设计；同时，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也对相应的产品和技术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若公司不能把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发展趋势，对技术开发与软件创新作出合理安排，则可能无法研发新的技术、开发新的服务来持续满足客户需求，从而面临利润率及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四、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对高级技术人员的综合技术能力要求较

高，除了必须具备专业技术能力外，还必须深入了解金融、交通、医疗等行业的业务流程、管理标准和相关技术，跨行业知识和技能复合型人才对企业获取业务、完成业绩至关重要。目前，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关键技术人才短缺的情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加剧，专业人才存在一定的流失风险。未来公司应进一步加大人才招聘、培养力度以适应不断发展的业务需要；如公司不能采取适宜政策吸引或保留关键技术人才，将面临关键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五、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790,594.66元、20,123,393.25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2.63%、31.50%。公司主营业务为向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工程及服务，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准则，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工程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结算时点受到合同条款和审批流程的影响而滞后于完工进度，故形成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计入存货。由于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存货资金占用成本较高。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存货余额仍可能保持较高的水平，对公司的资产结构、资产周转水平可能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流动资金亦可能产生一定的压力。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8,616,454.50元及11,649,221.20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2.60%、11.86%，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形成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关，但如果出现客户违约或公司管理不力的情况，公司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七、大量使用短期用工的风险

公司作为一家提供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公司，其业务中包含项目工程施工的工作，具体内容为装修安装、智能设备安装、水电管道安装、管线脚架安装、工程材料搬运等。针对上述项目工程施工工作，公司采取使用短期用工的方式完成。鉴于报告期内公司短期用工人数众多、人员流动性较大，且存在不规范

用工的情况，使公司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且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安全事故或劳资纠纷等问题，给公司带来经济赔偿或诉讼风险。

八、供应商中个体工商户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的部分设备及工程材料的占比较高。2015年度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额占公司总采购额的 50.03%，2016 年度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额占总采购额的 41.24%。由于公司项目众多、项目所在地域较为分散，因此公司向个体工商户的采购存在采购产品零散、采购次数频繁、临时采购等特点，且由于个体工商户的经营随意性强，公司存在相关单据留存不完整的情况，致使公司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且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合同纠纷及诉讼风险。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海强，直接及间接持有智建科技73.42%的股权，并控制智建科技90.00%的股权，其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内控制度，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目录

声明.....	1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2
二、行业政策风险	2
三、技术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2
四、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2
五、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3
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3
七、大量使用短期用工的风险	3
八、供应商中个体工商户较多的风险	4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7
五、公司分公司与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5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九、相关中介机构	3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业务概况	35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8
三、与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3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6

五、公司商业模式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86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7
四、公司分开情况	87
五、同业竞争	89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9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7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97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9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9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9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30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136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80
八、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185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86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86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8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4
三、律师声明	19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附件	198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智建科技	指	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智建有限	指	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三润有限合伙	指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融有限合伙	指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会计师、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术语		
IT	指	信息技术（英文：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主要用于管理和处理信息所采用的各种技术的总称
布线系统	指	构成以网络为基础的应用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布线系统是网络的基础，一个好的布线系统不但可以充分发挥网络设备的性能，它还应该能够为整个应用系统提供 20 年甚至更长时间的发展潜力，充分保护用户的投资。目前主要存在两种模式：传统的布线模式和结构化的布线模式
信息技术外包（ITO）	指	信息技术外包（Information Technology

		Outsourcing, ITO), 是指企业专注于自己的核心业务, 而将其 IT 系统的全部或部分外包给专业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业务流程外包 (BPO)	指	业务流程外包 BPO (Business Process Outsourcing), 是指企业将一些重复性的非核心或核心业务流程外包给供应商, 以降低成本, 同时提高服务质量

注: 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海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5月3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7年4月1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8.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玉环县玉城街道双港路 98 号

邮编：317600

电话：0576-87278515

传真：0576-87278591

电子邮箱：412076678@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1739900357E

董事会秘书：丁丽亚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大类下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细分类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信息技术(17类)”，细分类属于“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电子产品研发，智能化设备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

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安全防范工程、通信工程、专业音响工程、专业灯光工程、舞台机械工程、音视频系统集成工程、环保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电力工程、港航设备安装工程、市政轨道交通工程、公路交通工程、防雷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道路灯、灯用电器附件设计及制造；防雷装置检测服务；办公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社会公共安全器材、建材、电子产品、五金产品、照明设备销售；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高新技术创业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提供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智建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25,080,000股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2017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及股东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和限售的其他安排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和其他限售安排。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形。

3、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18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目前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 全国股份转 让系统的股 份数	占所持 股份比 例 (%)
1	潘海强	董事长、总经理	15,048,000	60.0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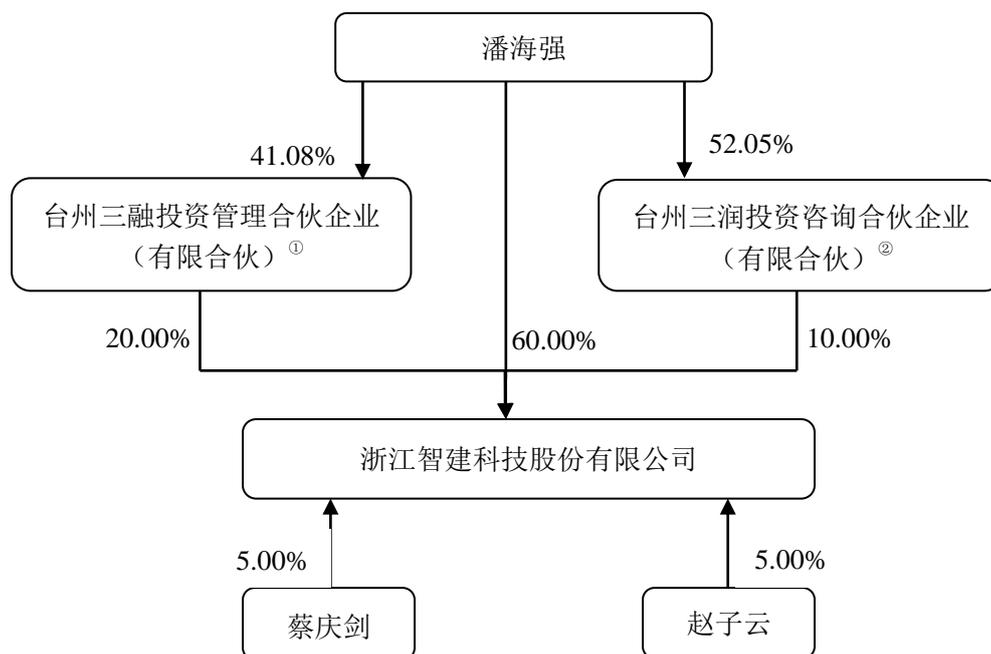
2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16,000	20.00	--	--
3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508,000	10.00	--	--
4	蔡庆剑	--	1,254,000	5.00	--	--
5	赵子云	董事	1,254,000	5.00	--	--
合计			25,080,000	100.00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的情形。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注①：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比例（%）
1	潘海强	41.08
2	阮玲慧	15.95
3	叶小虹	12.96
4	张宏军	6.98

5	林弟	3.99
6	黄夏文	3.99
7	刘蓉	3.99
8	陆风云	3.29
9	冯建和	1.99
10	陈云飞	1.99
11	林晓惠	1.40
12	姚宗亭	1.40
13	牟海姐	0.99
合计		100.00

注②：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比例（%）
1	潘海强	52.05
2	张文君	10.00
3	丁丽亚	10.00
4	林小兰	10.00
5	孔庆于	5.98
6	郭士德	3.99
7	黄三葱	3.99
8	孙凤祥	3.99
合计		100.00

（二）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3 名自然人股东、2 个非法人企业股东合计持有 100% 的公司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居民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潘海强	33262719741016****	15,048,000	6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31021MA28H84A XA	5,016,000	20.00	境内非法人企业	否
3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31021MA28H7EE 3F	2,508,000	10.00	境内非法人企业	否
4	蔡庆剑	33102119870905****	1,254,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赵子云	33262719521002****	1,254,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	25,080,000	100.00	-	-

公司2个非法人企业股东，均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不存在被撤销、解散、宣告破产或其他依法应终止的情形。3名自然人股东及2个非法人企业股东均已签署声明，承诺各自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约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公司现有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亦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一系列《声明》及《承诺函》，确认截至声明或承诺函出具之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系其实际持有，不存在信托、委托代持或其他类似的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为第三方设定权利等其他转让受限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2、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直接或间接持有智建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智建科技比例 (%)	间接持股智建科技比例 (%)	直接和间接持股智建科技比例合计 (%)
1	潘海强	60.00	13.42	73.42
2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	20.00
3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	10.00
4	蔡庆剑	5.00	-	5.00
5	赵子云	5.00	-	5.00

(1) 潘海强直接和间接持有智建科技73.42%的股份。潘海强，男，出生于1974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12月至2002年4月，任浙江省电信有限公司运营中心项目经理；2002年5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智建科技 20.00%的

股份。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实缴出资为 501.6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21MA28H84AXA，执行事务合伙人潘海强；住所为玉环县玉城街道县东前兴小区；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三融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潘海强	206.10	41.08
2	阮玲慧	80.00	15.95
3	叶小虹	65.00	12.96
4	张宏军	35.00	6.98
5	林弟	20.00	3.99
6	黄夏文	20.00	3.99
7	刘蓉	20.00	3.99
8	陆风云	16.50	3.29
9	冯建和	10.00	1.99
10	陈云飞	10.00	1.99
11	林晓惠	7.00	1.40
12	姚宗亭	7.00	1.40
13	牟海姐	5.00	0.99
合计		501.60	100.00

(3)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智建科技 10.00% 的股份。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实缴出资为 250.8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21MA28H7EE3F，执行事务合伙人潘海强；住所为玉环县玉城街道小广路 76 弄 16 号 401 室；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三润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海强	155.64	52.05
2	张文君	25.08	10.00

3	丁丽亚	25.08	10.00
4	林小兰	25.08	10.00
5	孔庆于	15.00	5.98
6	郭土德	10.00	3.99
7	黄三葱	10.00	3.99
8	孙凤祥	10.00	3.99
合计		250.80	100.00

(4) 蔡庆剑直接持有智建科技 5.00% 的股份。蔡庆剑，男，出生于 1987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9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先后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监事、研发部副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

(5) 赵子云直接持有智建科技 5.00% 的股份。赵子云，男，1952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0 年 4 月至 1978 年 9 月，知识青年下乡黑龙江延寿县；1978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浙江玉环农村合作银行员工；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3 月，退休无业；2017 年 4 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三融有限合伙及三润有限合伙的资金均来源于其股东的个人自有资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或公司股东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形。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潘海强为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5 名股东，其中潘海强持有公司 1,504.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60.00%，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潘海强直接持有公司 60.00% 的股份，且为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0.00% 股份，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0.00% 股份，则潘海强间接持有公司 13.42% 的股份；且潘海强长年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长及总经理，能够对公司产生控制。公司成立至今，各股东之间没有签订任何关于一致行动的协议或其他文件，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均依法依规召开，各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和判断行使表决权。各股东均没有实施其他任何可能约束数名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公司的行为。综上，潘海强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的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73.42%（60.00%+13.42%）的股份，能够控制公司 90.00%（60.00%+20.00%+10.00%）的股份，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潘海强，男，出生于 1974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前身玉环县海通网络有限公司设立及第一期出资

2002 年 5 月 30 日，两名自然人董叶顺、蔡其林共同出资设立玉环县海通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以货币形式一次性缴足；法定代表人：董叶顺；经营范围：楼宇综合布线服务、监控安保设备零售，计算机网络设备零售，办公自动化设备零售。

2002 年 5 月 28 日，台州天盛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盛验字（2002）第 27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足额缴纳。

2002 年 5 月 30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 3310212300030 的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董叶顺	货币	25.50	25.50	51.00
蔡其林	货币	24.50	24.50	49.00
合计	----	50.00	50.00	100.00

(二) 2005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年3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台州海通电子有限公司”；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15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股，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200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董叶顺追加投资76.50万元，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董叶顺累计出资1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

蔡其林追加投资73.50万元，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蔡其林累计出资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00%；

2005年3月15日，台州天盛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盛验字(2005)第02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足额缴纳。

2005年3月16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董叶顺	货币	102.00	102.00	51.00
蔡其林	货币	98.00	98.00	49.00
合计	----	200.00	200.00	100.00

(三) 2006年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同意董叶顺将其持有公司51.00%的股权、蔡其林将其持有公司49.00%的股权以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潘海强、杨文，转让价格为 1 元/股。

2006 年 2 月 10 日，董叶顺、蔡其林与潘海强、杨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中董叶顺将其持有公司的 102 万股权转让给潘海强；蔡其林将其持有公司的 38 万股权转让给潘海强，蔡其林将其持有的 60 万股权转让给杨文。

2006 年 2 月 14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潘海强	货币	140.00	140.00	70.00
杨文	货币	60.00	60.00	30.00
合计	----	200.00	200.00	100.00

(四) 2007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 年 3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 308 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508 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同意潘海强追加投资 215.6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潘海强累计出资 35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

同意杨文追加投资 92.4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杨文累计出资 15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

2007 年 3 月 13 日，台州天盛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盛验字(2007)第 02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足额缴纳。

2007 年 3 月 16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

潘海强	货币	355.60	355.60	70.00
杨文	货币	152.40	152.40	30.00
合计	----	508.00	508.00	100.00

（五）2007年3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同意杨文将其持有公司30.00%的股权以152.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潘海强、蔡其林及吴美法，转让价格为1元/股。

2007年3月19日，杨文与潘海强、蔡其林、吴美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中，杨文将其持有公司的50.8万元股权转让给潘海强，杨文将其持有公司的50.8万元股权转让给蔡其林，杨文将其持有公司的50.8万元股权转让给吴美法。

2007年3月23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潘海强	货币	406.40	406.40	80.00
蔡其林	货币	50.80	50.80	10.00
吴美法	货币	50.80	50.80	10.00
合计	----	508.00	508.00	100.00

（六）2009年1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09年1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同意蔡其林将持有本公司10.00%的50.80万元股权转让给蔡庆剑；同意吴美法将持有本公司10.00%的50.80万元股权转让给赵子云；转让价格为1元/股。上述股权转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

该次股东会同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5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股，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1,008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具体增资情况为：

同意潘海强追加投资4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

潘海强累计出资 806.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00%；

同意蔡庆剑追加投资 5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蔡庆剑累计出资 100.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

同意赵子云追加投资 5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赵子云累计出资 100.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

2009 年 1 月 7 日，台州天盛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盛验字(2009)第 005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足额缴纳。

2009 年 1 月 13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潘海强	货币	806.40	806.40	80.00
蔡庆剑	货币	100.80	100.80	10.00
赵子云	货币	100.80	100.80	10.00
合计	----	1,008.00	1,008.00	100.00

2010 年 4 月 2 日，公司更名为“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七) 2013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3 年 7 月 2 日，上海维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潘海强、蔡庆剑、赵子云拥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办公自动化(OA)在企业管理及发展中的实用性技术”及“基于计算机网络系统的信息保密管理技术”进行了评估，出具了维德评报字【2013】第 277 号、288 号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5 月 30 日，此两项非专利技术的价值共计为 2,0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由潘海强、蔡庆剑、赵子云以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办公自动化(OA)在企业管理及发展中的实用性技术”及“基于计算机网络系统的信息保密管理技术”）出资 2,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其中潘海强出资 1,600 万元，蔡庆剑出资 200

万元，赵子云出资 200 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3,008 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 年 7 月 4 日，上海盈智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盈智验字(2013) 第 0178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3 年 8 月 2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潘海强	货币	806.40	806.40	80.00
	知识产权	1600.00	1600.00	
	小计	2,406.40	2,406.40	
蔡庆剑	货币	100.80	100.80	10.00
	知识产权	200.00	200.00	
	小计	300.80	300.80	
赵子云	货币	100.80	100.80	10.00
	知识产权	200.00	200.00	
	小计	300.80	300.80	
合计	----	3,008.00	3,008.00	100.00

(八) 2016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

2013 年 8 月，公司股东潘海强、蔡庆剑、赵子云以其拥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办公自动化(OA)在企业管理及发展中的实用性技术”及“基于计算机网络系统的信息保密管理技术”对公司进行增资，并以该非专利技术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5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 2,000 万元作为出资金额。

由于该两项非专利技术在出资至公司后未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因此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并未使用，未能给公司带来实际利用价值。为彻底规范公司的历史出资，维护股东的利益，上述股东决定将该两项无形资产出资进行减资。

2016 年 5 月 1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8 万元减少至 1,008 万元，共减资 2,000 万元，减资部分

均为股东的知识产权出资部分，其中减少潘海强知识产权出资 1,600 万元，减少蔡庆剑知识产权出资 200 万元，减少赵子云知识产权出资 200 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6 年 5 月 18 日，有限公司就此次减资事宜在《台州日报》上进行了公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减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潘海强	货币	806.40	806.40	80.00
蔡庆剑	货币	100.80	100.80	10.00
赵子云	货币	100.80	100.80	10.00
合计	----	1,008.00	1,008.00	1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的要求，减资后，公司账面已对无形资产出资相关会计处理作追溯冲回。

(九) 2016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6 年 12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通过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金 1,500 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2,508 万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同意潘海强追加投资 698.4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潘海强累计出资 1,504.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

同意蔡庆剑追加投资 24.6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蔡庆剑累计出资 125.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

同意赵子云追加投资 24.6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追加投资方式为货币，赵子云累计出资 125.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

同意接收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新股东，同意该股东对本公司增资 250.8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增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

资本的 10.00%；

同意接收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新股东，同意该股东对本公司增资 501.6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增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的 20.00%。

2016 年 12 月 26 日，有限公司在玉环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针对上述情况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潘海强	货币	1,504.80	1,504.80	60.00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1.60	501.60	20.00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50.80	250.80	10.00
蔡庆剑	货币	125.40	125.40	5.00
赵子云	货币	125.40	125.40	5.00
合计	----	2,508.00	2,508.00	100.00

（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5 日，智建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智建有限整体改制，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确认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并同意聘请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改制的评估机构，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改制的审计机构。

2017 年 3 月 30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智建有限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392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智建有限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38,048,771.93 元。2017 年 3 月 31 日，天源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7)第 0065 号”《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3,843.78 万元。

2017 年 4 月 5 日，智建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以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

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审计基准日，智建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38,048,771.93 元为基础，按照 1.5171:1 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2,508.00 万股，剩余净资产 12,968,771.93 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

2017 年 4 月 18 日，台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91331021739900357E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1	潘海强	净资产折股	1,504.80	60.00
2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501.60	20.00
3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250.80	10.00
4	蔡庆剑	净资产折股	125.40	5.00
5	赵子云	净资产折股	125.40	5.00
合计		----	2,508.00	100.00

2017 年 4 月 5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出资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7]02065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股本 2,508.00 万元已足额缴纳。

五、公司分公司与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分公司基本情况

1、杭州分公司

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9 日，公司营

业场所为杭州市西湖区西城纪商务大厦 2 号楼 1303、1305 室；负责人潘海强；经营范围：“服务：为总公司承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杭州分公司主要业务为为智建科技承接地区业务。

2、温州分公司

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公司营业场所为温州市洞头区北岙街道腾飞路 81 弄 7 号 102 室；负责人郭土德；经营范围：“承接本公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温州分公司主要业务为为智建科技承接地区业务。

3、成都分公司

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0 日，公司营业场所为成都市武侯区致民路 88 号 1 楼 1 号；负责人栗同军；经营范围：“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与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与设计，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试），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都分公司主要业务为为智建科技承接地区业务。

4、奉化分公司

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奉化分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营业场所为宁波市奉化区岳林街道明化村孙家 176 号；负责人周国成；经营范围：“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与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与设计，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试），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安装，安全防范设计、施工服务；电子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社会公共安全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办公设备、五金产品的批发、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路灯、灯用电器附件设计及制造，防雷装置检测服务”。奉化分公司主要业务为为智建科技承接地区业务。

（二）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对外投资子公司。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期间
潘海强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赵子云	董事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林小兰	董事、财务总监	女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丁丽亚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叶小虹	董事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蔡其林	监事会主席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黄三葱	监事	女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蔡春燕	职工监事	女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郭土德	副总经理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张文君	副总经理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孔庆于	总经理助理	男	2017年4月5日至2020年4月4日

（一）董事基本情况

1、潘海强，男，出生于1974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2、赵子云，男，出生于1952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3、林小兰，女，出生于1976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5年1月，任玉环兴达眼镜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2005年2月至2007年6月，任浙江南洋药业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2007年

7月至2014年12月，任中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经理；2015年1月至2017年1月任浙江万邦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总监；2017年2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丁丽亚，女，1988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7年3月，历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叶小虹，男，1948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0年10月至1988年9月，任浙江玉环县机床厂副厂长；1988年10月至2008年9月，任浙江家用电器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8年10月至2017年3月，退休；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1、蔡其林，男，196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5年4月至2011年3月，任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县后湾村村委会主任；2011年4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黄三葱，女，196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7年8月至2000年12月，任浙江省玉环县电影公司发行部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月，任玉环县华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4年2月至2006年12月，任玉环县中创软件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7年1月至2017年3月，历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2011年2月至今，任玉环县榴岛电影放映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蔡春燕，女，198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2年10月至2011年2月，任浙江玉汽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售票员；2011年3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研发部副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潘海强，总经理。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之“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2、林小兰，财务总监。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丁丽亚，董事会秘书。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郭土德，男，1976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5月至2003年6月，任台州市诚达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7月至2006年9月，任玉环县中创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张文君，男，1985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6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杭州赛博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7年3月，历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研发部经理和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6、孔庆于，男，198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6年5月至2006年12月，任浙江中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项目部监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台州康华房地产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2010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浙江一方建筑装饰实业有限公司质安部副经理；2011年1月至2017年3月，历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820.26	6,840.26
净利润（万元）	761.59	459.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61.59	45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95.47	434.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95.47	434.74
毛利率（%）	20.01	20.33
净资产收益率（%）	40.65	36.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2.46	3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4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69	7.82
存货周转率（次）	5.63	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595.30	541.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9	0.54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7,448.02	3,712.19
所有者权益（万元）	3,804.88	1,492.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3,804.88	1,492.5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52	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2	1.48
资产负债率（%）	48.91	59.79
流动比率（倍）	1.75	1.55
速动比率（倍）	1.20	1.20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_1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注：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计算公式分母的计算方法应参考每股收益计算公司中分母的计算方法）

由于报告期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因此上表以股改前实收资本情况按 1 元/股进行折算并计算报告期各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报告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归属于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九、相关中介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0571-87687071

传真：0571-86672170

项目小组负责人：赵薇

项目小组成员：赵薇、张雅文、吴昊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何鑑文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A 座 18 层

联系电话：0571-85176093

传真：0571-85084316

经办律师：周冰冰、沈林燕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郝树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青云当代大厦 22 层

联系电话：0571-87753690

传真：0571-877503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安杰、黄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幽燕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联系电话：0571-88879783

传真：0571-88879992-9668

经办注册评估师：陈健、周世宁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创建于 2002 年，主要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服务。公司秉承“科学、创新、严谨、务实”的核心理念，一直专注于“智慧城市”领域中的智慧建筑、智慧安防等智能化系统在相关行业的开发、研究与技术应用，依靠公司团队精神、技术实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主要服务对象范围包括：政府、金融、医疗、教育、通信、交通、社区、宾馆酒店及民用建筑等国民经济需求相关行业。公司以智能建筑、通信网络、道路监控、智慧安防、金融电子、医疗、教育的构建等系统集成为主，向用户提供完整的管理智能化、操作简单化、系统数字化解决方案的一站式服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为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业务结构较为稳定。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近年来面向“智慧城市”建设的需要，以智慧建筑业务作为公司核心业务并逐步扩大其他业务范围。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包括建筑智能化系统、智慧安防监控系统、通信服务及软件设计，具体如下：

1、建筑智能化系统

建筑智能化系统是公司智慧建筑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筑智能化是利用现代通信技术、计算机信息处理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视频监控技术、楼宇控制技术，通过对建筑智能化设备之间的自动检测、数据通信、信息汇集、资源共享的优化管理，实现对建筑物的智能控制与管理，以满足用户对建筑物监控、管理和信息共享的需求，从而使建筑智能化系统具有安全、高效、舒适、便利、环保、节能、健康的运行环境。具体业务内容包括：

序号	业务内容	说明
1	行政建筑	结合建筑环境与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楼宇自动化系统、一卡通系统、管理信息统、视频监控系统、会议系统以及先进的通信系统，并通过综合布线系统集成构建成为智能化管理系统，提高办公使用效率合理性，对楼宇自动化合理监控与建立安全、高效、环保、舒适的工作环境。
2	医疗系统	采用现代网络通信技术与办公自动化控制技术结合医疗系统的管理流程，达到提高管理水平、医疗服务质量、医疗教学质量、医护工作效率服务质量，通过智能化集成将各类机电设备和医疗设备整合应用，满足医院使用的要求和医疗档案管理。
3	教育建筑	以信息管理为核心，使学校各部门教学信息相互融合，节约校园在管理上的人力资源，达到校园教学管理先进性、合理性，实现到科学决策、及时管控、服务便捷的管理目标。
4	金融建筑	主要功能为通过集成通信协议和接口，对智能化子系统进行数据通信、信息采集和综合处理，以实现综合管理功能。保证其运行维护管理的经济性和智能化。
5	商业建筑	采用智能化系统集成方法，将计算机技术融合智能设备，满足商业建筑对安全、高效、节能、舒适的需求，建立良好的消费环境。
6	住宅建筑	集成现代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和视频监控系统，管理集成系统包括住宅小区综合物业管理中心与安防系统，提高小区安全、舒适、生活品质。
7	城市综合体	以建筑物为平台，兼备建筑设备自动化、办公自动化，集结构、系统服务、管理及他们之间的最优化组合，提供一个安全、高效、舒适、便利的环境。
8	数据中心	应用核心计算对数据、应用程序、物理构架的全面整合和集中管理提高质量、安全可靠的数据中心报务模式。

2、智慧安防监控系统

公司智慧安防监控系统是建立在系统的硬件集成、软件集成、数据和信息集成及功能集成的基础上，向智能化、数字化、高效集成化、行业化、物联化方向发展，形成一个综合的全方位、立体的智慧型的安防体系。其通过强大的后台处理能力实现物与物之间、人与物之间的智慧交流，实现信息交互，融合应用使得安防系统更加智能化，真正做到多方位泛联感知、主动防控。智慧安防开发主要包括后端信息数据库的建立、维护和通信端口的运行以及前端应用程序的开发智慧安防建立的信息数据库具有数据一致、完整和安全的特点。智慧安防最大的优点就是硬件简单，信息传送及时，集布防、报警、检测、记录于一体，结构简单，适用面广，可以面向任何单位和个人使用。

3、通信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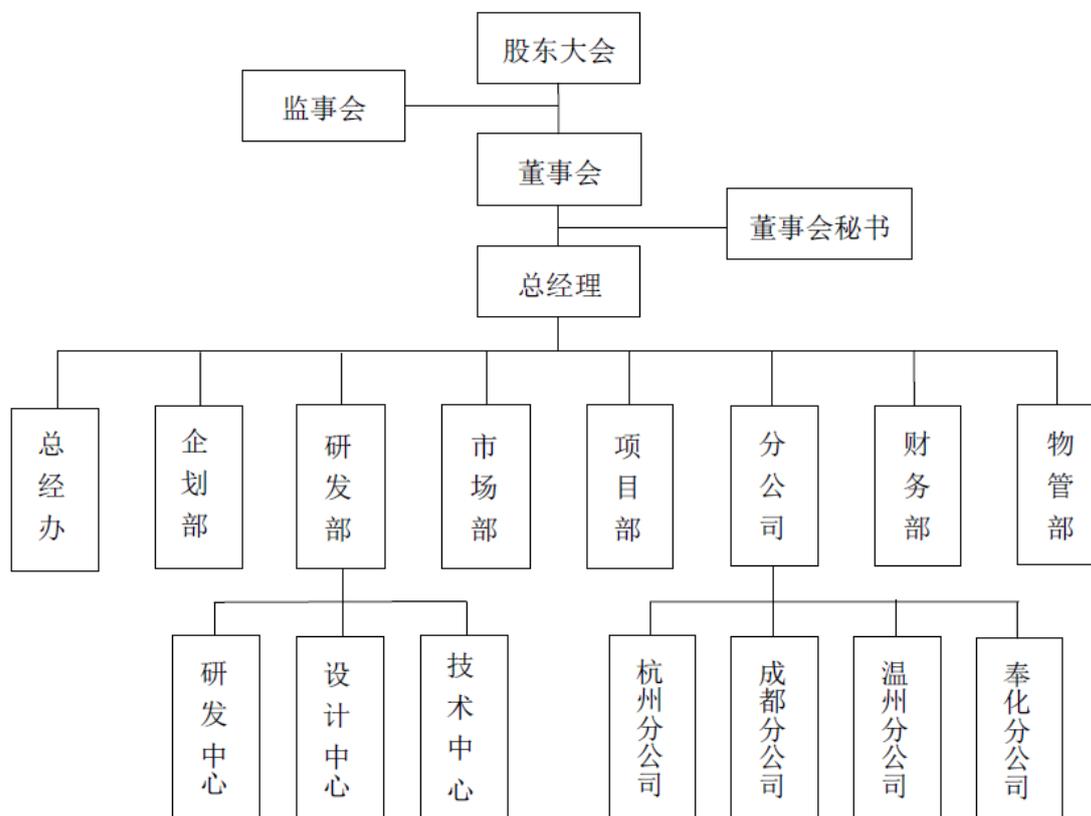
公司具有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为国内外通信、互联网和媒体运营商提供世界级的 3G、4G、5G 信息网络建设、维护运营、应用集成等一体化服务，是各通信运营商、公安、交通、教育、水利、酒店、小区等行业的战略合作伙伴。公司具备在电信业务、智慧城市、云计算中心建设、公安治安监控、通信网络优化及维护、通信工程设计与施工、通信线路工程、通信管道工程、通信系统集成、通信设备安装、驻地网工程、光纤熔接、住宅小区信息智能化等业务工程的咨询、设计、建设和服务能力，全面满足政府、企业对信息化的各类需求。

4、系统软件的研发

公司软件开发是以智能建筑集成应用为核心的，目前公司主要的软件开发产品包括：智建 OA 办公自动化管理系统、智建工程项目管理系统、智建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智建机房环境监控管理系统、智建客服智能化管理系统、智建库存管理系统、智建物业智能化管理系统、智建信息系统服务管理软件、智建医院智能化管理系统、智建智能设备集成管理系统、智建园区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智建冷链管理系统、智建考勤管理系统、智建学工管理系统等。以上软件开发是由公司软件开发人员根据用户的管理需求所开发的软件产品，通过用户对本企业实际工作内容和运用要求，以结构简洁、经济适用、维护简单、方便快捷、安全可靠为原则，满足用户在使用和管理上的需求。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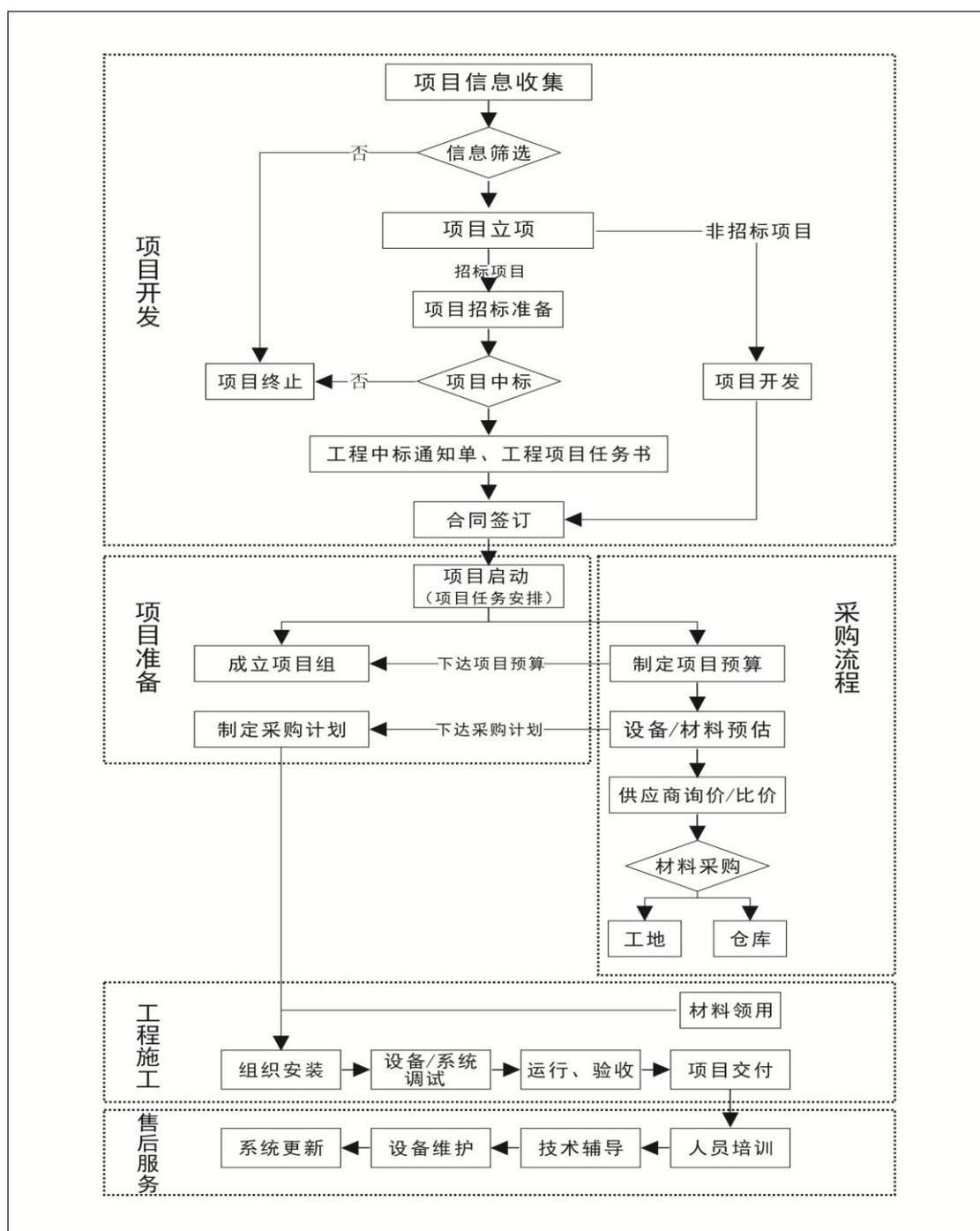


（二）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服务。公司在提供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过程中，还涉及到原材料采购、系统软件的研发、售后服务等内容。

1、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全流程

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全流程，涉及公司业务的全部流程，即将产品销售、安装调试、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流程有序组合。通过系统解决方案服务的介绍，能够全面了解公司一体化整体服务的流程情况。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1) 项目开发阶段

这一阶段主要工作包括和初步接触客户并获取需求、项目基本信息及资料的收集备案、项目团队初步搭建、项目立项及定级等项目信息收集事项；确定项目情况后，进入招投标决策、投标文件制作及审定、商务协商、合同签订等事项。本阶段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市场部、研发部等诸多部门：主管营销的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负责主持整个投标合同及重大决策事项；营销人员负责执行招

投标各项协商及交流事务；研发部专业技术人员配合负责标书技术部分与商务部分的制作；公司还提供包括法务、行政、财务在内的各项支持服务。

（2）项目准备阶段

这一阶段主要工作包括根据客户需求及必要的信息资料制作项目整体性解决方案及成立项目组，指定采购计划等。本阶段涉及市场部、研发部、物管部等诸多部门的协调工作，是公司技术实力以及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市场部营销人员负责客户需求的进一步细化及相关沟通、简易技术方案的编制；研发部负责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以及技术方案的审核；物管部对项目成本作初步预算；主管营销的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整体进度的协调及方案的最终审定。公司通过此种部门配合模式，为快速响应市场、优化方案、降低成本累积了大量市场、技术和管理经验。

（3）采购阶段

这一阶段主要工作为根据项目设计情况准备采购设备及材料。物管部根据不同项目制定不同的项目采购预算，对项目所需的设备或材料进行数量和质量的预估，而后物管部联系供应商经过询价、比价等环节上报项目组负责人后，进行相关采购。本阶段涉及市场部、研发部、物管部等诸多部门的协调工作，是公司项目整体中不可或缺的一环：市场部营销人员负责客户需求的进一步细化及相关沟通、简易技术方案的编制；研发部负责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以及技术方案的审核；物管部在市场部及研发部的指导下完成采购工作，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设备及材料的最终审定。

（4）工程施工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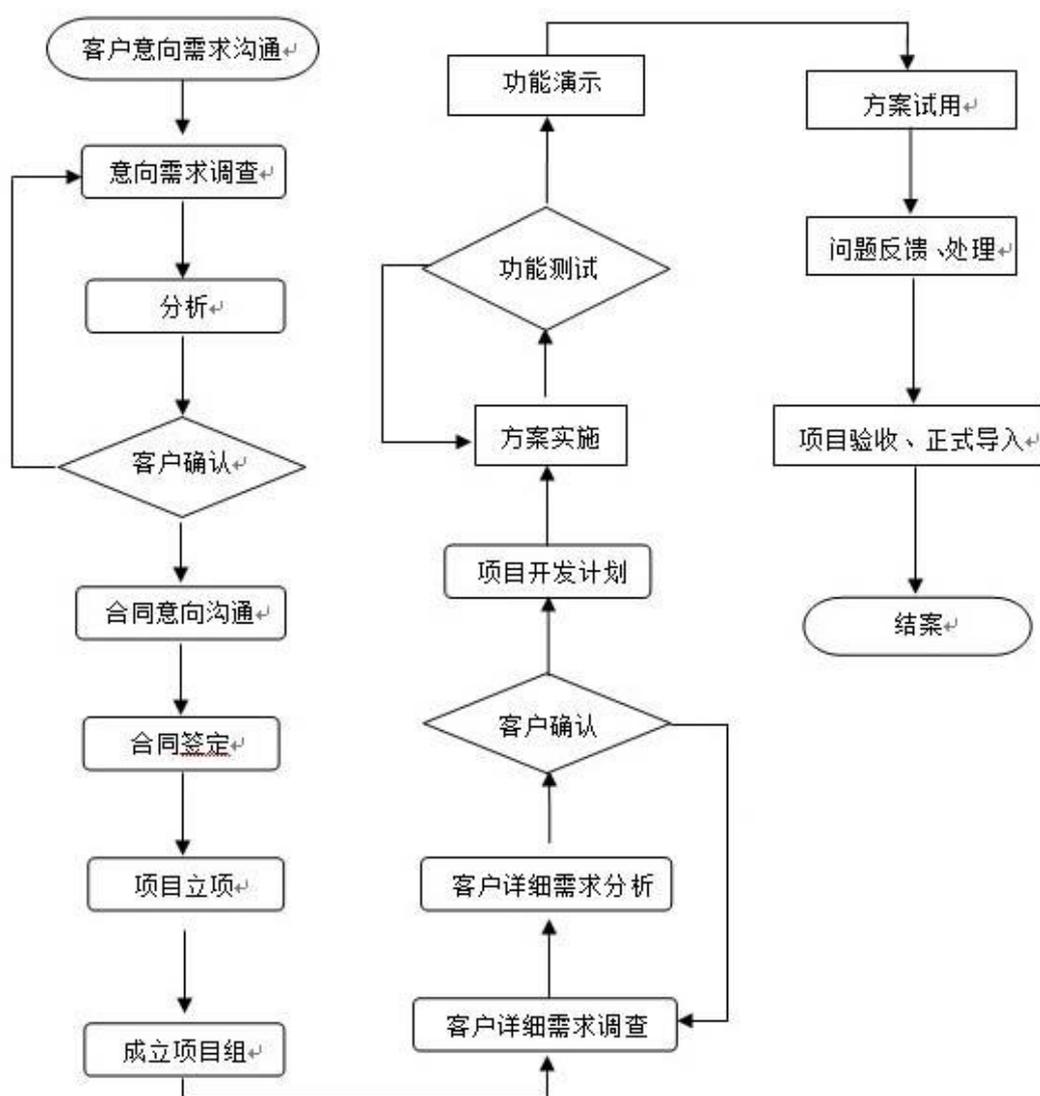
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包括施工进场、施工现场管理、调试验收、竣工交接等事项，主要涉及市场部营销人员、研发部、项目部、物管部等诸多部门：项目部项目经理负责工程施工进度安排、现场管理及协调事务；研发部负责技术协助、支持及工程调试事项；物管部与项目部共同负责进度控制、成本控制、质量控制、信息控制等多层次监管事务；市场部负责包括行政后勤、资金调取、法务支持在内的各项非业务性支持工作。

(5) 售后服务阶段

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包括客户培训、技术辅导、质保期内的售后维护、超质保期以外的系统升级及维护，主要工作均由项目负责人、项目部共同承担：项目负责人负责与客户沟通及时发现问题并反馈给工程部；项目部负责质保期内的维护工作；市场部负责质保期以外的后续维保合同营销及执行。

2、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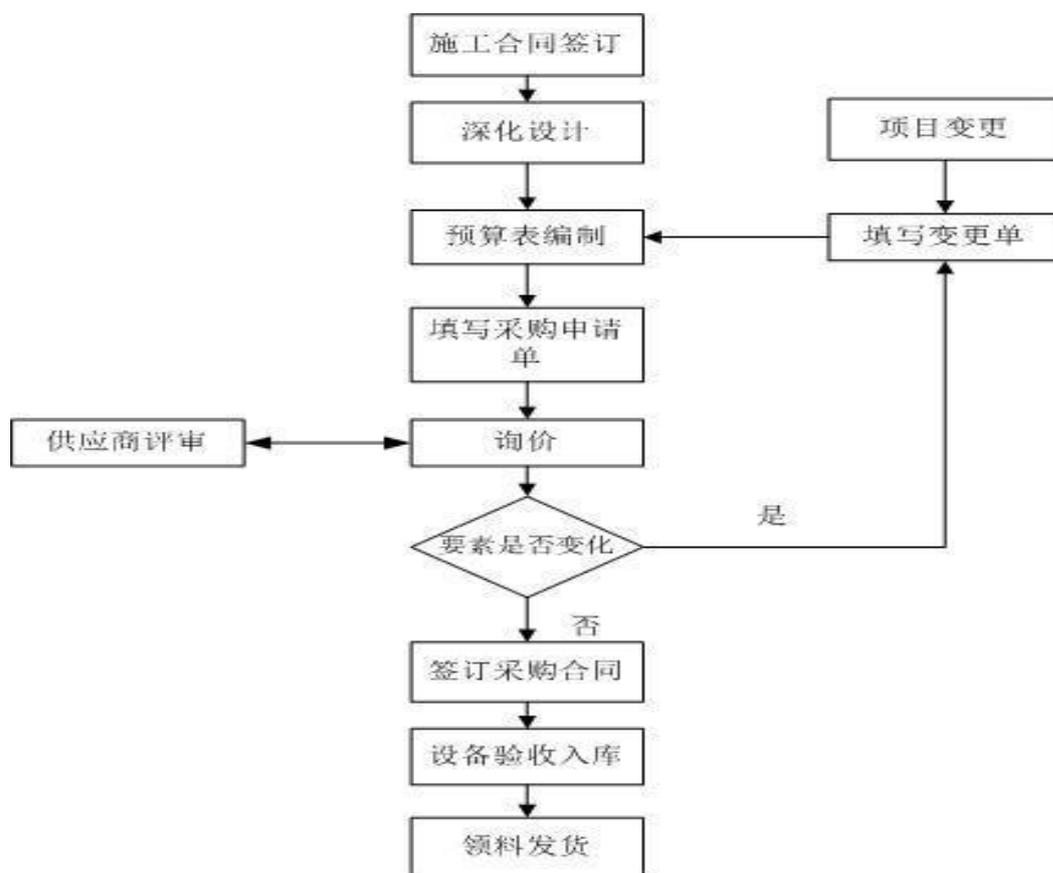
公司目前研发主要为软件产品的研发，其流程为：



3、采购流程

公司主要根据承接的具体项目情况，分项目进行相关产品、工程原材料的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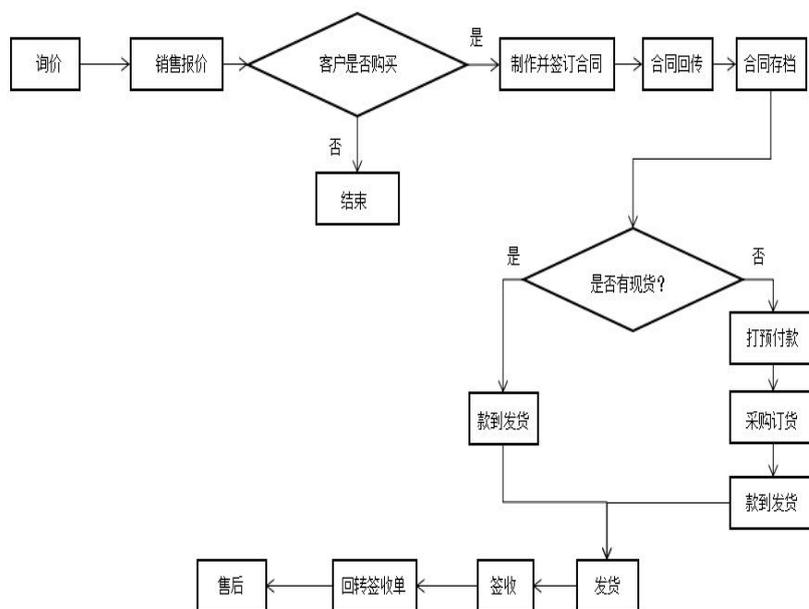
购，具体流程如下：



4、销售流程

公司各项业务的销售流程大体相似，具体流程如下：

产品营销流程图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行业通用技术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采用的行业内已公开的通用技术包括集成通用技术和开发通用技术。

（1）集成类通用技术

集成类通用技术包括网络技术、信息安全技术、服务器应用技术、存储架构技术、虚拟化技术、数据库技术、安防与智能化技术等。具体情况如下：

网络技术：用于构建信息化基础架构的核心技术之一，通过系统考虑各种网络设备的功能和性能以及网络通讯的协议标准，整合信息化需求，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传输与集中处理、负载均衡与分布处理，提供综合信息服务的传输。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是在信息化网络构建的基础上，通过安全防护、安全监测、冗余容灾、数据加密等方式，全方位保护信息服务传输和存储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服务器应用技术：服务器应用技术适用于整体应用系统搭建的综合考虑，对于不同的应用类型，匹配不同的应用需求，从功能、性能、可靠性、结构化等方面，搭建整体的业务应用系统基础平台，实现服务器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高可用性。

存储架构技术：存储架构技术用于存储业务应用的数据信息，通过与服务器系统的关联，兼容考虑网络技术，以及数据应用方式，实现数据存储的安全性、可靠性。

虚拟化技术：在计算机中，虚拟化（Virtualization）是一种资源管理技术，是将计算机的各种实体资源，如服务器、网络、内存及存储等，予以抽象、转换后呈现出来，打破实体结构间不可切割的障碍，使用户可以比原本的组态更好的方式来应用这些资源。这些资源的新虚拟部份是不受现有资源的架设方式，地域或物理组态所限制。一般所指的虚拟化资源包括计算能力和资料存储。虚拟化技

术主要用来解决高性能的物理硬件产能过剩和老的旧的硬件产能过低的重组重用，透明化底层物理硬件，从而最大化地利用物理硬件。

安防与智能化技术：在安全防范方面，通过物理技术防范、电子防范、生物学防范技术实现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和预防灾害事故。智能化技术是通过传感技术、识别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网络技术实现感知信息的传输和决策。

(2) 开发类通用技术

开发类通用技术包括数据交换格式语言 (XML)、面向服务体系结构 (SOA)、中间件技术、J2EE 多层体系结构、模型驱动软件体系结构 (MDA)、Web Service 技术、NET 技术架构等。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交换格式语言 (XML)：用于标记电子文件使其具有结构性的标记语言，可以用来标记数据、定义数据类型，是一种允许用户对自己的标记语言进行定义的源语言。数据交换格式语言 (XML) 提供描述结构化资料的格式和独立的运行程序来共享数据。数据交换格式语言 (XML) 提供了跨平台的格式统一的标准语言。

面向服务 (SOA) 体系结构：面向服务构架 (Service Oriented Architecture, SOA)：是基于开放的互联网 (Internet) 标准和协议，将各个应用系统提供的业务服务通过标准化过程实现松散耦合和实现互操作性的一种应用架构，该架构可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应用程序中的服务，可提高信息系统的适应性和构建效率。

中间件技术：中间件技术是建立在操作系统之上，支持网络应用的有效开发、部署、运行和管理的一层支撑软件。该技术主要解决异构网络环境下分布式应用程序的互连与互操作问题。

J2EE 多层体系结构：J2EE 是一种利用 Java2 平台来简化企业解决方案的开发、部署和管理相关的复杂问题的体系结构。J2EE 体系结构提供中间层集成框架用来满足无需太多费用而又需要高可用性、高可靠性以及可扩展性的应用的需求，具备良好兼容性。

NET 技术：NET 技术是美国 Microsoft (微软) 公司用来实现 Web Services 的、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和敏捷性的技术。该技术提供一个开放性技术平台，技

术人员可在该平台上创建应用系统,该平台拥有丰富的运行库服务以支持用多种编程语言编写的组件,具有跨语言和跨平台的互操作能力。

2、公司自主核心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致力于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创新,公司在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有自己独特的设计理念和规范的施工管理方式,以创新的规划、精心的设计、优质的服务为业主提供智能化设计服务。

公司特有的软件包括:智建 OA 办公自动化管理系统、智建工程项目管理系统、智建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智建机房环境监控管理系统、智建客服智能化管理系统、智建库存管理系统、智建物业智能化管理系统、智建信息系统服务管理软件、智建医院智能化管理系统、智建智能设备集成管理系统、智建园区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智建冷链系统管理、智建考勤管理系统、智建学工管理系统。公司对自有核心技术和重要技术均有能力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二次技术开发,并通过自主开发的嵌入式软件和相关设备及管理软件应用于各类智能化工程,从而实现用户的差异化、个性化需求。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4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土地证号	面积(m ²)	坐落	账面价值(万元)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用途	他项权利
1	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22048号	7.20	西湖区西城西纪商务大厦2号楼1303室	370.10	2051.04.06	出让	商服用地	抵押权
2	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22054号	7.00	西湖区西城西纪商务大厦2号楼1305室		2051.04.06	出让	商服用地	抵押权
3	玉国用(2016)第01529号	7.40	玉环县清港镇绿地康盛5幢703室	69.48	2081.09.22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抵押权
4	浙(2017)玉环县不动产权第	23.38	玉环县玉城街道涌金路	134.65	2082.04.08	出让	住宅用地	无

0000523 号		56、58 号					
-----------	--	---------	--	--	--	--	--

注：（1）2016 年 9 月 23 日，智建科技与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9671320160001872；合同约定：自 2016 年 9 月 23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0 日止，最高债务余额为 110 万元，抵押物为权证号为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2048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2）2016 年 9 月 23 日，智建科技与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9671320160001873；合同约定：自 2016 年 9 月 23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0 日止，最高债务余额为 110 万元，抵押物为权证号为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2054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3）2016 年 8 月 24 日，智建科技与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9671320160001822；合同约定：自 2016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止，最高融资限额为 45 万元，抵押物为权证号为玉房权证玉环字第 193311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1	智建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管理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11403	原始取得	2014.01.26
2	智建物业智能化管理系统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34201	原始取得	2014.03.26
3	智建医院智能化管理系统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34519	原始取得	2014.03.27
4	智建智能设备集成系统管理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54794	原始取得	2014.05.06
5	智建工程项目管理系统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48556	原始取得	2014.04.24
6	智建客服智能化管理系统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34207	原始取得	2014.03.26

序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7	智建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管理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34523	原始取得	2014.03.27
8	智建库存管理系统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34204	原始取得	2014.03.26
9	智建固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11790	原始取得	2014.01.26
10	智建信息系统服务管理软件	智建科技	2014SR011765	原始取得	2014.01.26

上述计算机著作权中，不存在智建科技与其他公司或单位共同共有的情形；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属纠纷。

3、软件产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0 项计算机软件产品，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智建OA办公自动化管理系统 V1.0	浙 DGY-2014-0752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2	智建物业智能化管理系统软件 V1.0	浙 DGY-2014-0758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3	智建医院智能化管理系统 V1.0	浙 DGY-2014-0762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4	智建客服智能化管理系统软件 V1.0	浙 DGY-2014-0761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5	智建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管理软件 V1.0	浙 DGY-2014-0760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6	智建库存管理系统软件 V1.0	浙 DGY-2014-0756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7	智建固定资产管理系统软件 V1.0	浙 DGY-2014-0754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8	智建信息系统服务管理软件 V1.0	浙 DGY-2014-0751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5.07-2019.05.07
9	智建智能设备集成系统管理软件 V1.0	浙 DGY-2014-1141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7.02-2019.07.02
10	智建工程项目管理系统软件 V1.0	浙 DGY-2014-1140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07.02-2019.07.02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类型	许可/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或发证日期
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可承担各类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D23300119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5.03-2021.03.21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2000万元以下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以及与装修工程直接配套的其他工程的施工	D23300119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5.03-2021.03.21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可承担工程投资额500万元以下的各类通信、信息网络工程的施工	D23300119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5.03-2021.03.21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1000万元一下的各类建筑工程项目的设备、线路、管道的安装,非标准钢结构的制作、安装	D333001193	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05.02-2021.03.23
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600万元的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的施工	D333001193	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05.02-2021.03.23
6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智能化系统专项设计的类型和规模不受限制	A133010011-6/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7.05.23-2018.12.08
7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可承担1000万元以下的建筑装饰主体工程 and 配套工程设计	A233010018-4/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5.09-2018.12.03
8	《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叁级	对企业从事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综合能力和水平的客观评价	XZ3330020150982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15.07.03-2019.07.02
9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壹级	对从事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的企业进行综合评定	102004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2017.04.01-2018.03.31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2008)	资质范围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安防工程设计与施工	10116Q10436ROM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4.10.24-2017.10.23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08)	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10114Q15677 ROM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4.10.24-2017.10.23
1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2004)	资质范围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防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及其场所所涉及的环境相关管理活动	10116E21688 ROM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6.06.24-2018.09.14
1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2007)	资质范围内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防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及其场所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相关管理活动	10116S11202 ROM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6.06.24-2019.06.23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国家对涉及建筑施工的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浙)JZ安许证字【2006】090385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5.09.27-2018.09.26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经营现有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情况，公司业务资质齐备，目前开展相关业务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相关资质即将到期的情况。

(四)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742,336.57	89,751.58	5,652,584.99	98.44
运输设备	2,399,881.00	851,367.18	1,548,513.82	64.5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6,068.32	62,416.86	123,651.46	66.45
合计	8,328,285.89	1,003,535.62	7,324,750.27	87.95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1、房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产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22048号	西湖区西城纪商务大厦2号楼1303室	87.93	非住宅	抵押权
2	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22054号	西湖区西城纪商务大厦2号楼1305室	85.67	非住宅	抵押权
3	玉房权证玉环字第193311号	清港镇绿地康盛5幢703室	97.63	住宅	抵押权
4	浙(2017)玉环县不动产权第0000523号	玉环县玉城街道涌金路56、58号	104.28	住宅	无

相关建筑物抵押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具体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地址	面积 (m ²)	房屋 性质	用途	租赁期限
智建科技	浙江惟其信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玉环县珠港镇城关双港路98号临街房屋第七层	600.00	商用	办公经营场所	2016.01.01-2020.12.31

（六）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及《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

护核查的规定》（环发[2003]101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主要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其中，石化行业包括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石油制品生产（包括乙烯及其下游产品生产）、油母页岩中提取原油、生物制油。根据公司说明、公司提供的主要业务合同及《审计报告》，结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的环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工程及服务，不涉及到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

（七）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于2015年9月27日换取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为（浙）JZ安许证字【2006】090385-6/5，有效期为2015年9月27日至2018年8月26日。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三条：“本办法第七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生产经营单位应当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竣工验收，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和第七条“下列建设项目在进行可行性研究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分别对其安全生产条件进行论证和安全预评价：（一）非煤矿山建设项目；（二）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三）生产、储存烟花爆竹的建设项目；（四）金属冶炼建设项目；（五）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并且使用量达到规定数量的化工建设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的除外，下同）；（六）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的其他建设项目。”公司属于建筑配套设备工程施工单位，公司自身并没有投资建设前述范围内的项目，无需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报验收。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生产流程和劳动安全、风险防控等方面作出了较为详尽的细节性的规定，包括公司《安全施工责任制》、《安全施工会议管理制度》、《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管理制度》、《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等规定并在经营各环节中严格执行，保证公司经营安全合法；公司定期、不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建立全员安全施工的意识，并组织安排安全施工巡查，排查潜在的安全隐患，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齐备，可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玉环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出现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八）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生产经营在报告期内符合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遵照的相关标准有：

序号	标准类别	标准号/计划号	标准名称	相关内容	发布日期
1	国家标准	GB/T 50314-2015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该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的住宅、办公、旅馆、文化、博物馆、观演、会展、教育、金融、交通、医疗、体育、商店等民用建筑及通用工业建筑的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以及多功能组合的综合体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	2015 年
2	国家标准	GB 50339-2013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规定了智能建筑工程质量检测盒验收的组织程序和合格评定标准。	2013 年
3	国家标准	GB 50300-20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的验收，并作为建筑工程各专业验收规范编制的统一准则。	2013 年

4	国家标准	GB/T 50502-2009	《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等建筑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与管理。	2009年
5	国家标准	GB 50606-2010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规范》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中的智能建筑工程施工。	2010年

公司提供的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主要遵照上述各项国家标准；公司在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保障施工的安全，在提供的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质量、安全方面的内部管理措施上建立维修和赔偿机制，对信息系统及经确认有质量问题的设备及工程材料成立维修调试小组，如因公司自身原因使客户权益遭受损害，公司将依法对客户进行赔偿。

根据玉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3月13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未出现因违法经营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九）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总数为108人。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及其他	16	14.81
财务人员	6	5.56
业务人员	5	4.63
研发人员	49	45.37
项目人员	32	29.63
合计	108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34	31.48

大专	50	46.30
高中及以下	24	22.22
合计	108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
30 岁以下	22	20.37
30-40 岁	54	50.00
40 岁以上	32	29.63
合计	108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在册员工共计 108 人，公司已与全部在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向其发放工资薪酬。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 108 名在册员工中的 94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在 14 名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中，退休返聘 6 人，试用期 5 人，实习生 2 人，剩余 1 名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个人不愿缴纳社会保险，并向公司出具了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声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册员工除潘海强外，均未缴纳公积金，未缴纳原因是公司相关员工不愿在该地区缴纳住房公积金，且相应员工已出具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作为一家提供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公司，其业务中包含项目工程施工的工作，具体内容为装修安装、智能设备安装、水电管道安装、管线脚架安装、工程材料搬运等。针对上述项目工程施工工作，公司采取使用短期用工的方式完成：短期用工人员工资为计时工资；工作时间一般为 1 月至 6 月（不含）不等；合同时间根据工作时间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工资标准参考当地劳务公司标准。

根据玉环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不存在由于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玉环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和玉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承做的位于玉环县内的项目在工程施工环节存在使用短期用

工的情况，但公司在上述期间并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未出现因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况。

2017年3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潘海强出具承诺：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为全部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的情况，若将来有权部门要求公司追缴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社保费用，或任何未为员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或需承担任何未缴纳社保费用或住房公积金所导致的处罚或经济损失，本人将补缴前述未缴纳的社保费用或住房公积金，并承担因此导致的任何处罚或经济损失，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有核心技术人员5名，近两年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改变。基本情况如下：

陈艳俊，男，198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6年5月至2009年2月，任玉环县四海蓝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7年3月，历任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研发部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

郭土德，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张文君，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蔡春燕，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孔庆于，核心技术人员。简历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

人员基本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之和 (%)
1	陈艳俊	-	-	-
2	郭土德	-	0.40	0.40
3	张文君	-	1.00	1.00
4	蔡春燕	-	-	-
5	孔庆于	-	0.60	0.60

3、公司财务机构设置及财务人员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复杂情况配备相应专职财务人员，并在总经理的管理下执行事务。财务部门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

公司财务部人员共计 6 人，财务负责人 1 人，主办会计 1 人，助理会计 1 人，应付会计 1 人，应收会计 1 人，出纳 1 人，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4、职工社会保障情况

(1) 公司核心员工的社保缴纳情况

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缴纳了社保；除潘海强外，均未缴纳公积金。公司的核心员工为潘海强、林小兰、丁丽亚、张文君、郭土德，公司为上述五人均缴纳了社保，除潘海强外，均未缴纳公积金。由于包括公司管理层在内的核心员工均在公司任职多年，稳定性较高，不存在因未缴纳公积金问题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

(2) 公司在社保公积金缴纳方面的规范措施如下：

①公司对于新入职员工，公司要求都必须要求缴纳社保。②公司将积极动员目前还未缴纳社保的公司员工参与社保缴纳，普及社保知识，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③同时公司会及时跟踪记录未缴社保及公积金人员的新农合缴纳情况，切实

保障公司员工的合法利益。针对公司未缴纳的部分，公司将会在员工薪酬中进行相应的社保费用补助。④公司对于员工发生的工伤、生病等意外情况，公司除了正常赔付、报销之外，还会从关怀员工的角度出发，进行慰问、额外补偿等；平时行政部门也会不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工作、生活的沟通，及早发现员工需求并有针对性的改进，如住宿补助、食堂补助、通讯补助等提高公司福利待遇等方式关注公司员工生活保障。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93,316,890.53	95.02	63,926,370.80	93.46
其他业务收入	4,885,666.69	4.98	4,476,222.54	6.54
合计	98,202,557.22	100.00	68,402,593.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3%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按合同获得方式分类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招投标获得主要合同数量 (个)	63	29	61	25
招投标获得主要合同金额 (元)	165,194,079.28	61,681,732.01	113,137,124.89	46,103,417.54
招投标获得主要合同已确认收入金额 (元)	62,602,923.4	23,905,390.05	44,970,954.83	13,708,875.52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	67.09%	25.62%	70.35%	21.44%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项目的方式有公开招标、参加邀请招标及商务谈判三种方式，其中公开招标是公司取得业务来源的主要渠道。2015 年、2016 年招标 (包

括公开招标及参加邀请招标) 获取的合同所确认的收入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90% 以上。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服务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多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型民营企业。公司具备良好的业务资质，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展，公司的客户群体和收入规模将持续增长。

2、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9,106,101.32	9.27
浙江利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776,311.96	5.88
台州市路桥金属再生基地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34,113.03	4.01
玉环县公安局	3,844,653.65	3.92
杭州市市政公用建设开发公司	3,769,270.45	3.84
合计	26,430,450.41	26.91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玉环县公安局	7,837,701.99	11.46
台州绿地康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00,000.00	5.56
杭州市市政公用建设开发公司	3,188,865.00	4.66
温岭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598,120.55	3.80
台州市路桥金属再生基地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46,378.25	3.14
合计	19,571,065.80	28.61

2015年、2016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28.61%、26.91%。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形，不存在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公司客户集中度不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3、公司销售循环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销售循环的相关内部控制如下：公司的销售中系统工程销售占比超过90%。公司获取系统工程项目的的方式主要为招投标。公司业务部门人员得知招标信息后，经与项目部、物管部、财务部等负责人进行内部评审后决定是否参与投标；如若中标后则签订合同进行履约。工程项目按照项目流程进行施工安装，最后的结算环节为项目交付。结算环节由专业人员进行，对资料内容进行全方位把控，采集全面的结算资料，对工程量、材料价格、审计材料、合同等进行明确，做好结算前的准备工作；对合同、图纸进行全面研究，结合具体施工状况、工程量明确施工成本，审核结算是否存在问题，保证结算结果的准确性。待公司完成上述内容，确定无误后将结算结果交由专业审核部门，完成审计结算。项目完成审计结算后，由财务部负责收款、开票并进行账务处理。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及人工成本。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计算机、通信、网络、控制、视频监控和多媒体等电子设备以及各类线、管、槽等材料。由于公司需采购的原材料并非特殊产品，这些原材料生产技术成熟，国内生产厂家众多，市场充分竞争，供应量充足，供应商替代性强。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虽然选择与部分厂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但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形。

公司产品的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当地电力局提供，供应稳定，且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小，能源价格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工程材料	56,114,589.25	74.22	40,535,732.88	76.81
人工成本	19,495,877.26	25.78	12,238,275.98	23.19
合计	75,610,466.51	100.00	52,774,008.86	100.00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40,535,732.88 元、56,114,589.25 元，其中工程材料成本占比最高，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6.81%、74.22%。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比有所下降，由于原材料并非特殊产品，预计未来原材料成本占比仍呈下降趋势。公司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3.19%、25.78%，占比有所提升，主要由于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工成本不断上涨，预计未来占比仍会成呈上升趋势。

2、公司的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系统工程项目

公司以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工程施工成本。系统工程项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用及人工费用，在“工程施工”科目中归集实际发生的成本，根据完工进度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完工进度按照实际已发生的成本占项目预计总成本的比率确定。公司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方法及流程为：项目投标前，公司组织市场部管理人员、项目程部人员踏勘项目现场，掌握工程项目情况，根据现场施工条件、工程结构特点和业主或客户对系统项目的特殊要求，提出项目施工方案；项目中标后，项目部将工程单价分析表送财务部备案，施工图案、技术文件送市场程部备案；项目管理人员根据工程量以及当地实际平均价格编制项目成本费用预算表，包括项目预计人工成本、材料费以及其他费用，并经项目部、财务部、项目负责人分别审核，得出工程的预计总成本。在工程量发生重大变化、人工薪酬、材料价格发生较大下跌或上升的情况下，公司会对成本费用预算表进行调整，需财务部、经营部、总工进行再次审核，预计总成本不得随意调整。

（2）工程材料销售

工程材料：当采购货物到货并办理入库手续后，如发票已收到，确认原材料；否则按照合同或订单价格进行暂估入库，当发票收到后根据实际材料成本冲减对应的暂估入库。原材料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生产领用或对外销售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3、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额的比例（%）
浙江建华五金机电市场兴发五金机电经营部	6,149,997.00	10.34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4,323,040.90	7.28
杭州轩晟科技有限公司	2,324,252.21	3.97
浙江百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29,488.80	3.12
昆山台佳机电有限公司	1,605,000.00	2.72
合计	16,231,778.91	27.43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额的比例（%）
杭州轩晟科技有限公司	2,693,540.20	5.97
浙江建华机电在线电子交易市场槽兰五金商行	2,281,971.00	5.07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2,153,030.00	4.75
浙江钱江网上商城沸头机电商行	1,055,600.00	2.39
浙江建华五金机电市场隆民机电商行	1,036,340.00	2.35
合计	9,220,481.20	20.53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2016 年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占同期采购额的 20.53%、27.43%，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均不存在过于集中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部分供应商与公司仅由单个合同而建立合作关系。该情况主要由于公司针对不同的项目要求及客户需求，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向不同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客户指定品牌或有特定要求的主要设备及材料，公司则进行定向采购；客户未指定品牌或无

特定要求的设备及辅助材料，公司通过对不同供应商的报价/询价后自行采购。公司并没有过多的集中采购情况，一方面是考虑到供应商的供货能力；另一方面是为了降低采购环节的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4、公司采购循环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采购循环的相关内部控制如下：①请购与审批控制。项目经理根据施工项目清单与项目进度实际需求填写《采购申请单》报送至公司物管部门，由物管部门人员根据项目清单进行核实、部门负责人审批并组织采购。②采购和付款岗位分工与批准。公司物管部门负责公司的统一采购，根据请购单选择供应商后经项目经理、物管部负责人及公司财务部留存审批，财务部统一进行采购付款。③采购与验收控制。物管部进行采购后，由供应商发货至项目现场，由项目经理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合格，并通知财务部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项目经理向物管部门报告，由物管部门应查明原因并处理。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合同金额超过 700.00 万元的如下表所示：

合同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玉环县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工程	玉环县公安局	智能化系统工程	15,011,218.00	201.05.26	正在履行
杭政储出（2006）42号地块办公及商业金融用房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	浙江利有置业有限公司	智能化系统工程	14,785,681.00	2015.07.09	正在履行
API等三区块暖	浙江昌海生物有	智能化系统	14,685,401.00	2014.07.07	正在

合同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通工程	限公司	工程			履行
制剂扩建项目 HVAC 和洁净室 采购安装工程	浙江医药股份有 限公司新昌制药 厂	智能化系统 工程	13,396,865.00	2016.01.08	正在 履行
2014 年玉环县天 网工程监控项目	玉环县公安局	安防监控系 统	11,664,800.37	2015.01.16	履行 完毕
东风杭汽地块公 共租赁房建筑智 能化工程	杭州市市政公共 建设开发公司	智能化系统 工程	10,267,542.00	2014.05	履行 完毕
玉环县漩门工业 城科技综合大楼 工程（中央空调）	玉环经济开发区 基础设施投资有 限公司	设备销售	9,857,740.00	2012.12	履行 完毕
台州金属资源再 生产产业基地智慧 展厅及监控中心 工程	台州市路桥金属 再生基地基础设 施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	智能化智能 化系统工程 及安防监控 系统	8,585,513.00	2015.03.10	正在 履行
黄岩王林洋安置 房智能化工程	台州市黄岩高铁 新区建设指挥部	智能化系统 工程	7,868,457.00	2014.08.04	正在 履行
玉环县第二人民 医院整体迁建项 目智能化弱电工 程	玉环县第二人民 医院	智能化弱电 工程	7,493,277.00	2012.11	正在 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合同中金额超过 85.00 万元的如下表所示：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 限公司	监控设备	5,357,780.00	2015.04.08	履行完 毕
杭州易和网络有限公司	联网门锁	2,480,000.00	2014.12.31	履行完 毕
浙江建华五金机电市场兴 发五金机电经营部	机电设备	2,349,989.00	2015.12.10	履行完 毕
上海伯丽照明科技有限公 司	灯具	1,637,130.00	2016.12.16	正在履 行
浙江建华五金机电市场兴 发五金机电经营部	机电设备	1,500,000.00	2016.04.02	履行完 毕
昆山台佳机电有限公司	风机设备	1,400,000.00	2016.01.12	履行完 毕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 司	监控设备	1,218,390.00	2016.11.08	正在履 行

温岭市方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	950,000.00	2014.06.05	正在履行
北京鑫丰南格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病房呼叫系统	950,000.00	2015.10.30	履行完毕
玉环众友计算机有限公司	监控及大屏显示设备	858,240.00	2016.09.18	履行完毕

3、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表：

银行	编号	金额（万元）	有效期/期限	履行情况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71120160014784	180.00	2016.07.21-2017.07.10	正在履行
	9671120160018853	110.00	2016.09.23-2017.09.15	正在履行
	9671120160018856	110.00	2016.09.23-2017.09.15	正在履行
	9671120160022154	800.00	2016.11.28-2017.11.10	正在履行
合计	----	1,200.00	----	----

4、重大担保/抵押合同

(1) 外部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

银行	名称	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确定期间	担保人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保证合同》	9671320160001713	180.00	2016.07.21-2019.07.20	蔡其林、方美霞、吕招越、潘素苹
	《最高额担保函》	玉信保企函(2016) 0068号	800.00	2016.11.11-2017.11.10	台州市小微企业信用保证基金运行中心

(2)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智建科技无对外担保情况。

(3) 公司最高额抵押/质押合同

银行	名称	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有效期	抵押财产情况
浙江玉环农	《最高额	9671320160	110.00	2016.09.23-	智建科技拥有的浙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001872		2021.09.20	(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22048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最高额抵押合同》	9671320160001873	110.00	2016.09.23-2021.09.20	智建科技拥有的浙(2016)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022054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最高额抵押合同》	9671320160001822	45.00	2016.08.24-2021.08.15	智建科技拥有的玉房权证玉环字第193311号,土地使用权证号玉国用(2016)第01529号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服务的企业。公司持续关注国家行业政策即行业整体发展方向,以调整公司的服务规划。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工作由物管部负责,由公司管理层人员针对采购程序进行严格的把控。公司采购模式基本为需求采购及自主性采购相结合:公司部分项目中的主要设备或材料会由客户指定品牌或有特定要求,则公司根据客户的指定或要求采购相关原材料;客户未指定品牌或无特定要求的设备及辅助材料,公司通过对不同供应商的报价/询价后自行采购。采购主要由物管部根据原材料需求组织公司的工程部和技術部等一起对所需产品进行认定。公司物管部根据供方考评流程,对供应商的质量、价格、服务、产品交付能力等方面进行定期稽核,依据产品价格是否合理、服务是否优良以及客户是否指定品牌产品选择最适当的供应商;在剔除不合格供应商后,公司根据原材料采购计划,执行采购任务,通过比较多个合格供应商确定最优供应商后进行采购。公司目前已积累了一批稳定、成熟的合格供应商,并充分利用与客户在长期合作中形成的品牌效应,对供货数量、供货方式、付款方式、优惠方式等合作模式进行合理且相对竞争对手有利的约定,公司与对部分供应商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商业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雇佣短期用工人员完成项目的工程施工工作。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承接的项目量不断增加且项目施工人员需求加大，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除使用少量自己的施工人员外，公司已将工程施工的部分分包给专业的劳务公司，并通过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规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建立施工管理制度规范，使劳务人员在公司的管理调度下开展工作。目前，公司已经与具备建筑业企业资质的杭州明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进行了合作，相关劳务人员已经派驻在项目上；公司已与其他的劳务公司接洽，未来将根据项目情况与其他的劳务公司进行合作。

杭州明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拥有杭州市建设委员会颁布的证书编号为 C2024033010801 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砌筑作业分包贰级、木工作业分包贰级、钢筋作业分包贰级、脚手架搭设作业分包贰级、混凝土作业分包资质、油漆作业分包资质、抹灰作业分包资质等；有效期为 2008 年 6 月 27 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直接向个体工商户采购的情况，采购内容主要是辅助材料，包括五金配件、线缆等，其型号复杂、种类繁多难以通过固定渠道采购。因此公司对上述材料的采购一般从项目所在地的五金建材市场进行采购，一方面可以满足项目所需的种类繁多的材料，另一方面可以减少运输成本，起到降低采购单价的作用。

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时，超过两万元的采购为大额采购，低于两万元的采购为小额零星采购：公司与个体工商户发生大额采购业务时，均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公司财务部定期对采购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合同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在发生小额零星的采购业务时，为提高业务效率，降低交易成本，通常进行口头约定，主要依据发票等单据凭证进行核算。

公司采购均获取了由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向个体工商户采购的发票均由五金建材市场内的行政服务区开票点代理开票。公司财务部在确保发票金额真实、准确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发票金额进行账务处理。

公司对个体供应商的付款结算方式主要有转账、汇票、现付三种方式，其中转账、汇票为主要结算方式，2016 年现金付款占比约 17%，报告期后无现金支

付情况。针对金额较大的采购业务，公司通常会根据与供应商合同约定的付款模式付款；而对于零星小额的采购，公司通常采用现金一次性支付的结算方式。

公司已建立相应的采购制度，建立采购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采购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二）销售模式

依据本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形势的特点，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依靠向客户提供行业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主要获取项目后，履行合同约定，满足客户需求，并按合同向客户收取系统集成综合服务费，实现收入与利润。市场部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跟踪服务后续情况并及时取得反馈，保证客户对公司产品的正常使用及项目款项的顺利回收，进而完成整个销售过程。

公司获取项目的方式有公开招标、参加邀请招标及商务谈判几种方式，其中公开招标是公司取得业务来源的主要渠道。在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销售模式中，公司主要通过搜索浙江招标投标网、台州市招投标中心网站、玉环县招投标中心网站等具有行业性、政府性的招投标网站或客户邀请获取项目信息，根据招标公告判断公司对该项目的承接能力，经内部评审后决定是否参与投标。如内部评审通过参与投标，公司将根据招标公告编制投标文件并参与竞标。如若中标，公司则与相关各方签订相关合同，转而进入履约模式。

（三）研发模式

公司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由研发部负责系统集成业务整体方案的设计开发。公司管理层对研发部实行垂直领导，公司总经理、主管研发工作的副总经理与公司技术骨干建立定期会议机制，以项目立项为起点，对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程序编码、程序测试、软件交付、系统验收、系统维护全过程实施管理；定期讨论信息集成产品的技术发展新特点、新趋势，确定公司未来产品研发的方向与重点。公司针对国内信息集成系统发展前瞻趋势，不断吸收先进的设计理念，以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公司不断加强与同行业企业的交流，充分利用外部科研资源，提高公司的研究开发能力。公司研发部主要针对客户对产品的定制

需求进行信息集成系统设计及服务，以求能够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积极申请软件著作权，及时保护研发成果，公司目前已取得 10 项软件著作权及 10 项计算机软件产品。

（四）盈利模式

公司基于产品及服务技术优势，通过与客户的深度接触，全面了解客户需求，并通过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改善产品质量和性能，开拓新软件市场，顺应市场的发展需求。公司作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运营商，通过向行业客户提供设计、采购、施工、调试、运维等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收取费用，实现盈利。公司从两个维度增加盈利能力，一方面将智能化行业拓展至医疗、交通、金融、文体等领域；另一方面不断增加运营服务的内涵，通过增加附加值较高的技术服务比重，满足客户对专业化服务的需求。目前公司凭借良好发展势头和市场信誉，已取得一定的市场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打造一流团队，塑造一流企业，力求扩大公司经营规模、经营质量、经营效益。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为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大类下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细分类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信息技术（17 类）”，细分类属于“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二）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管理体制及主管部门

公司所属的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部等；行业自律组织主要为各地信息服务业行业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智能建筑协会等。

（1）行业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网络强国建设相关工作，推动实施宽带发展；协调电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的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建共享；组织开展新技术新业务安全评估，加强信息通信业准入管理，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电信和互联网相关行业自律和相关行业组织发展；加强对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加快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是由国务院设立，负责我国交通运输的统筹部门，主要负责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承担综合交通运输统计工作，监测分析交通运输运行情况，发布有关信息，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等。

（2）行业自律组织

信息服务业行业协会，其宗旨是为会员提供服务，并代表会员提出涉及会员集体利益的意见，健全与政府的协商机制，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保障行业的公平竞争，协调与会员有关的商事，增强信息服务企业的行业自律管理，促进信息服务行业的健康发展。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中国智能建筑协会是全国各地区、各部门从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及装饰工程活动的企事业单位、教育科研机构以及有关专业人士自愿参加组成的全国性行业组织。协会负责加强与相关行业协会的协作，共同推动行业诚信建设，建立行业自律性管理约束机制，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开展政策、技术、管理、市场等咨询服务，组织人才、技术、管理、法规等培训，积极推进工程建设企业的市场化进程；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参与新技术、新产品鉴定推广，为工程建设企业技术创新工作提供交流、推广平台。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新兴信息服务产业，主要涉及涉及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住建部等部门颁布的法规、规范及标准。

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和单位	主要内容及政策导向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2006年2月；国务院	围绕绿色建筑设计、节能、可再生能源装置和建筑一体化、节能建材和绿色建材等，重点加强研究开发和示范推广
2	《关于加强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2007年10月；建设部	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在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资金，支持重点节能工程、节能新机制的推广、节能管理能力建设等。中央财政将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建立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管理节能监管体系，推进节能运行与节能改造。地方财政也应切实加强对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的支持
3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4月；国务院	加快电子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升级，实现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4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年10月；国务院	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5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	2011年2月；国务院	为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从税收、投融资等8个方面制定了相应的扶持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和单位	主要内容及政策导向
	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		
6	《“十二五”规划纲要》	2011年3月；国务院	大力发展智能、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产品和服务；大力推进节能降耗，推广先进节能技术和产品，加强节能能力建设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58号）	2011年12月；国务院	针对我国高技术服务业尚处于发展初期存在的突出问题，该规定提出了8项支持政策
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	该规划提出了若干重点发展的软件行业，其中包括信息系统集成业务，并对软件行业的发展提出了若干保障措施
9	《第一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名单90个》、《103个城市入选国家智慧城市第二批试点名单》	2013年1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针对新型城镇化推进中的实际问题制订出智慧城市创建目标，做好顶层设计；落实政府引导、社会参与的多渠道、多元投资
10	《信息产业发展规划》	2013年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回顾发展形势，制定发展目标，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调整和优化产业布局结构
1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2014年6月；国务院	加快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兴领域核心技术研发，开发基于新业态、新应用的信息处理、传感器、新型存储等关键芯片及云操作系统等基础软件，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
12	《中国制造2025》（国发[2015]28号）	2015年5月；国务院	提出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深化互联网在制造领域的应用。制定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路线图，明确发展方向、目标和路径。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
13	《“互联网+”行动指导意见》	2015年6月；国务院	通过互联网众包服务平台，实现软件合同签发、软件需求分析、框架设计、代码开发、测试验收、销售

序号	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和单位	主要内容及政策导向
			服务等多个环节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列举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89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5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8年
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0年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0年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0年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2年
8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3年
9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	2004年
10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	建设部	2006年
11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国务院	2008年
12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管理暂行规定》	建设部	2008年
13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国务院	2013年
14	《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15年

（三）行业基本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背景概述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指利用计算机、通信网络等技术对信息进行生产、收集、处理、加工、存储、运输、检索和利用，并提供信息服务的业务活动；其业务形态主要但不限于信息技术咨询、信息技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外包（ITO）和业务流程外包（BPO）；行业发展重点包括基础软件、工业软件与行业解决方案、嵌入式软件、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加工处理、服务外包、新兴信息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具有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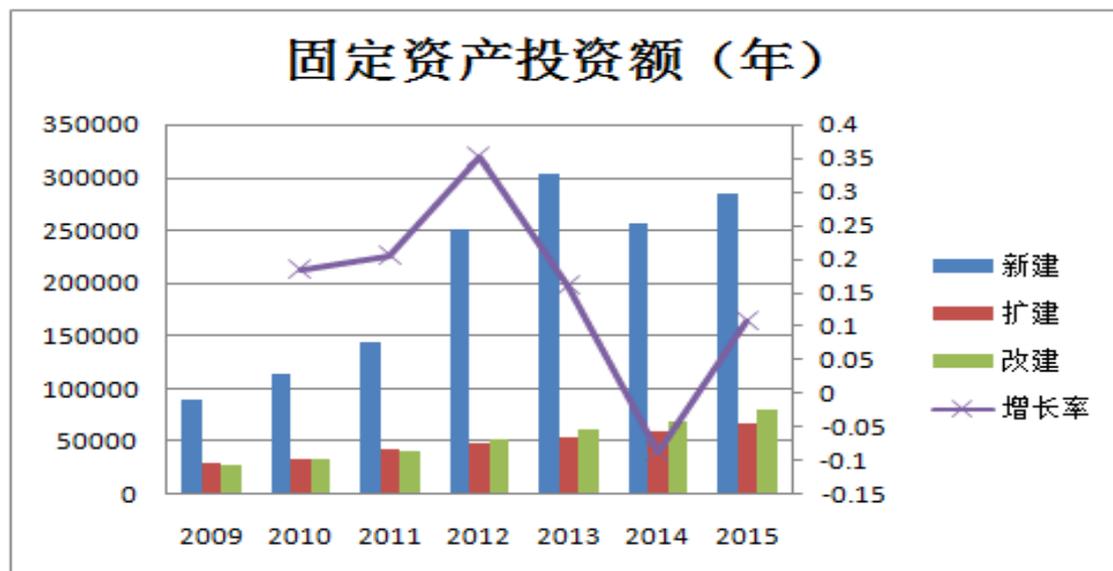
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是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信息系统集成是一个多厂商、多协议和面向各种应用的体系结构，需要解决各类设备、子系统间的接口、协议、系统平台、应用软件等与子系统、建筑环境、施工配合、组织管理和人员配备相关的一切面向集成的问题。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起步于上世纪 70 年代，快速发展于上世纪末本世纪初。随着信息技术产业的高速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呈现了高成长性、高技术投入、高附加值等特征。在全球范围内，目前发达国家占据全球系统集成市场近八成的市场份额，发展中国家需求日益突出，国际间技术交流与合作不断增加。我国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尽管起步较晚，但得益于政府扶持及经济增长，经过十余年发展，我国已成为亚洲及太平洋地区规模最大的信息系统集成市场。

2、行业市场规模

“十八大”报告将城镇化作为未来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主要手段。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提高城镇化质量，走集约、智能、绿色、低碳的新型城镇化道路。新型城镇化道路在信息系统集成之上融合了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有利于优化城镇化建设模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2013 年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了首批 90 个国家智慧城市试点，2015 年，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已达 277 个，“十二五”期间智慧城市投资总规模超 1.6 万亿元。



（数据来源：Choice 数据）

我国“十三五”规划在资源环境、生态建设方面的力度将会进一步加大，重点加强感知层与智慧层的建设，实现从“数字环保”到“智慧环保”的跨越。2015年7月，国务院发布《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到2020年，全国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基本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各级各类监测数据系统互联共享，初步建成陆海统筹、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未来五年，依靠信息系统集成技术的环境监测产业将迎来黄金发展阶段。

信息系统集成技术伴随着IT行业的大势而发展，从最初的以硬件为主导，再到软硬件结合，再到如今软件服务化、服务产品化，行业正处于产品服务转型期。随着我国经济仍保持较快速度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广阔，行业处于上升期，预计2019年国内系统集成市场能达到3,085亿元。千家品牌传媒在《2010-2019年系统集成行业趋势报告》中指出：“未来信息系统集成市场增长较快的几个行业主要有政府、金融、电信、教育等，另外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在未来几年也会迅速增长，年预计增长25%。2015年-2019年将是信息系统集成商整合最频繁的五年，因为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已日趋成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自诞生之日起，就一直随着IT行业的大势而发展：从最初的硬件主导，到今天的硬件软化，再到将来的软件服务化、服务产品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发展大势有着一个清晰的演进脉络。在整个系统集成领域中，计算机信息

系统集成将是产品升级、服务转型最快、最为彻底的一个部分。

中国商用系统集成市场仍然占据主导地位，大、中、小型企业系统集成市场占据了近 80% 的市场份额，其中大型企业以 18.00% 的增长速度继续领跑商用系统集成市场。由于受市场景气度影响较小，非商用系统集成市场继续以平稳的态势发展，政府系统集成市场则以 18.40% 的增长率继续带动整个系统集成市场快速发展，教育市场增长速度达到 16.10%。中国金融行业系统集成市场的增长速度逐渐放缓，但仍然占据系统集成行业市场的最大份额，而电信行业系统集成市场则保持高增长速度，继续维持行业市场份额的次席地位，政府系统集成市场则维持平稳增长速度，成为国内大型系统集成厂商竞争的一个主战场。制造、交通、能源、教育等行业的系统集成市场继续保持 15.00% 以上的增长速度。

3、行业上下游情况

根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行业特征，上游产业主要包括技术、设备、材料的供应商以及施工分承包商；下游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需求方，包括数字化社区、楼宇自控化等智能化工程，交通、司法、环保等市政工程，科教文卫等自动化工程，其客户对象多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中型民营企业。

(1) 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上游产业主要涉及技术、设备、材料的供应商以及施工分承包商。上游行业的发展决定了本行业的发展规划和进度，设备材料的供应质量、成本和进度，施工分承包商的控制情况，都可能对智能工程企业的承包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上游原材料性能及技术的革新对本行业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基于目前世界各国对信息系统集成重要性的认识和发展规划，上游行业将获得持续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上游相关设备材料性价比不断提高、原材料质量及性能的不断进步，都将促进本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本行业产品的生产成本和销售数量。随着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设备材料供应市场处于高度竞争状态，产品普遍供大于求。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可以通过不断更新和淘汰不合格的供应商，选择优质的上游企业作为长期合作伙伴，以控制成本并保障工

程的质量。激烈的市场竞争造成上游电子类产品生命周期较短，总体价格呈现下滑趋势，对行业内企业发展比较有利。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下游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需求方，包括数字化社区、楼宇自控化等智能化工程，交通、司法、环保等市政工程，科教文卫等自动化工程，其客户对象多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中型民营企业。2010年开始，国家及地方“十二五”发展规划陆续出台，许多城市把建设智慧城市作为未来发展重点。预计在未来的几年中，随着国家拉动内需政策的实施、城镇化战略的推进，交通、医疗、教育等一系列的基础设施投资及升级改造被带动，基于信息系统集成技术的智能化建设将进入快速上升期。

4、行业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公司所在行业基本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不明显。

（1）周期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始终保持了快速的增长，周期性不明显。

（2）季节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一般涉及为客户提供设备安装调试服务，除受到传统节日春节假期影响导致一季度行业略显淡季外，行业整体季节性并不明显。

（3）区域性。国内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发展受地区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总体而言东南沿海地区的企业分布高于中西部地区。近年来，由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需求增强，行业的区域性逐渐减弱。

5、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信息系统集成工程与客户生产和经营特点联系紧密，对服务商的综合设计能力及设计资质要求较高，国内多数下游应用领域针对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应用制定了相关的资质体系要求，完备的资质是企业开展业务的必要前提条件，招标方对参

与竞标企业拥有的资质等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下游应用领域对从业资质的高要求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2）定制化服务能力及技术壁垒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涉及多学科、多领域技术，综合了信息化技术与建筑技术，公司需要根据客户不同的情况和需求进行定制化服务，创新成分多；由于客户需求个性化差异大，系统集成商很难确定标准化的设计方案，且很多是以工程承包方式完成，要求企业技术支持系统、研发系统以及安装调试系统配套齐全。该类服务技术含量高、技术集成度高、开发难度较大，形成较大的行业进入壁垒。

（3）人才壁垒

信息系统的性能与使用效果直接受到前期设计、施工工艺和后期运营的影响，而在设计、安装、设备质量、系统调节、设备材料以及经营管理模式等方面均需要较高的技术含量，以提高信息系统的效率，达到智能化运营目的。由于整个项目实施需要有多业务领域的人才，而将各类技术集结在一起是保证业务顺利完成的关键。系统集成提供商的技术水平及人才团队直接决定了工程项目达到的水准，而较高的技术水平和较成熟的团队决定了工程项目不单体现在基础质量上的运行效率，更有利于整个系统的后续维护及全过程监控。因此，专有技术和相关人才资源的积累也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4）资金壁垒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务从项目承揽、设计、设备采购、施工、调试、运营等全过程工作等各个环节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支出，从事该类业务的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企业规模、资金实力及融资能力。建筑节能服务需要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及融资能力因此对于规模小、融资能力差的企业面临较高的资金门槛。

6、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①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一方面遵循自身行业的发展规律，另一方面也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呈正相关关系。我国国民生产总值一直处于不低于 6.90% 以上的快速增长态势，并且政府有效的宏观调控政策也将国民经济的未来增长提供保障。良好的经济形势将助推行业的持续向好发展。

②国家在政策方面对相关产业的大力支持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是推动我国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发展的最有利因素之一。我国政府将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列为鼓励发展的产业，不仅提供了鼓励行业发展的宏观政策环境，并且制定了具体的实施措施，来引导和促进我国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产业的升级换代和持续发展。国家在资金、技术、行业规范等多个方面给予了政策支持，先后制定了多项有利于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极大的提振了产业发展的信心，为产业的可持续优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国家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在无线网络技术、智能终端技术等方面的突破，为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国家在这个领域的投入将会逐年加大。

③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我国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很快，已经占据第三产业的半壁江山，并带动第三产业增加值占比持续提高。2016 年一季度，第三产业增加值 90,213.9 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56.91%。随着信息化进程逐步推进，无线网络、智能终端的普及，企业已从信息化管理过程中获取巨大便利，以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并降低管理成本。在智能化逐步得到业界的广泛认可后，行业需求将得到进一步的释放，从而带动行业的向好发展。

④技术的不断更新

在政策扶持及庞大的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的促动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将不断投入研发以实现系统及软件产品的更新换代，推动产业向更高的技术领域发展。

(2) 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①行业集中度较低

现阶段国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实力参差不齐、数量众多、同质化严重、竞争较为激烈，行业集中度不高，企业的规模普遍不大，不利于行业持续的科研投入，在行业发展趋缓时容易产生无序竞争，行业面临较大的整合和转型压力。

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规模偏小，资金压力较大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作为新兴行业，发展时间较短，行业内的公司多处于创立期或发展期，规模基本较小。该行业所涉及到的工程施工项目需要公司有较高的资金实力。尽管有较多的政策扶持，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现状在短期内尚不能完全改善。因此，资金压力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③行业人才相对匮乏

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既需要懂得主流产品、技术开发的技术人才，也需要丰富项目管理经验和业务拓展能力的管理人才。人才资源是从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核心资源，对企业的持续业绩表现至关重要。当前，行业内的人才培养机制不够健全，高端人才相对匮乏，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行业的发展。

（四）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应用于金融、医疗、交通等多个领域，行业发展与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很大程度上受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等因素的影响。在国民经济发展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政策也会有所调整，该调整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到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的整体发展。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企业众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集中度不高，竞争较激烈。如果宏观经济下行等因素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进而导致经营环境发生较大的不利变化，将引发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的利润空间将受到挤压，对行业内企业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关键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对项目人员的经验、技术水平、人员素质具有较高要求。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对高级技术人员的综合技术能力要求较高，除了必须具备专业技术能力外，还必须深入了解金融、交通、医疗等行业的业务流程、管理标准和相关技术。项目人员只有拥有深厚的工程经验及扎实的技术功底，才能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专业服务。国内该行业技术起步较晚，专业人员培养周期较长。公司重视人才积累和储备，经过一段时间的发展，已建立起经验丰富、结构稳定的研发团队。尽管目前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员工培养体系，未来也将采取相应的激励措施，但不排除因员工个人价值观念和公司经营理念不同，而导致人才流失的风险。

4、资金流动性风险

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采购多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下游建筑企业或业主作为公司客户，一般按照工程进度付款。项目在进行过程中的付款周期较长，现金流压力同样较大。因此，付款周期短、收款周期长的行业特点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资金流动性的风险。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向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拥有业内领先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团队，依靠自主研发与创新，凭借可靠的工程质量，优质的后续服务，丰富的项目经验，为国内智能化需求方提供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多项资质，拥有软件著作权多达 10 项，已在业内拥有一定知名度，并于 2015 年荣获“台州市服务业百强重点企业”、2015 年荣获“2015-2016 年度中国安防优质工程商奖”、公司承做的多项工程荣获“浙江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及“浙江省优质工程奖”。现已发展成为行业内具有一定竞争能力的智能化综合方案提供商之一。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截至目前为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领域已经形成了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公司。与公司业务相似的、主要的国内竞争对手主要基本情况如下：

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655，成立于2002年。威星电子专注于智慧城市、环保治理、数据中心建设与运维的研究与实践，现已成为国内优秀的行业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数据运营服务商。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8119，成立于1998年，公司致力于IT产品信息技术服务解决方案的提供。主营业务为系统集成及物联网应用开发销售，包括系统设计、软件开发、设备销售、工程施工、安装调试、系统维护等，并基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涉及智慧城市业务、智慧港航业务、智慧安防业务、智慧反恐业务、智慧监所业务、软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等六大部分。

杭州天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1009，成立于2003年，专注于建筑智能化领域，是一家集工程设计及施工、集成调试及升级维护等各个环节为一体的建筑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300，成立于2002年。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城市、移动互联的智能化服务；业务区域以中国境内为主。

3、公司竞争优势

（1）资质优势

经过在智能化领域十余年的深耕，公司在该领域的资质体系积累了行业领先的竞争优势，公司拥有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壹级资质、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叁级资质等多项资质，相关施工资质较为齐全。报告期内，公司资质持续有效，为公司持续保持主营业务增长提供了强大的资质保障。

（2）技术及产品优势

智建科技注重新软件产品与新技术的开发。通过整合内部研发资源的模式，把握国家政策及市场动向，公司不断强化新软件产品的开发能力，确保软件产品应用的多样化及运行的稳定性，有效增强产品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公司建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汇聚了一批从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技术开发、设计的研发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为公司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公司的产品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产品样式更为灵活多变。

（3）丰富的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公司作为专业领域的系统集成商不断创新信息系统智能在“智慧城市”、“智慧建筑”方面的思路，具备市场开发、方案规划设计、风险控制、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技术集成、工程施工、人员培训、运行管理等各个环节的综合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建筑节能方面的全过程、综合服务。

（4）人才优势

经过十余年的沉淀与积累，公司拥有稳定的专业化团队，核心团队具有相当强的专业背景，关键技术人员行业经验都在十年以上，在公司服务多年，具有较强的凝聚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9 名，占员工总数 48.04%。公司拥有一支优秀的企业人员团队，技术设计及研发实力较强，技术工人有十年以上的相关行业经验；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提高，市场份额稳定可靠，经营理念、营销策略、管理水平、企业信誉得到全新提升。

4、公司竞争劣势

（1）品牌认知不足

公司目前为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工程智能设计分会理事单位、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浙江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团体会员，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已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由于行业的高度分散化，在品牌营销方面投入较少，公司自身的产品知名度影响力较弱，公司的品牌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股东投入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资金成为了公司规模扩张、市场拓展、软件产品研发和经营模式升级的瓶颈。从长远来看，公司完全依靠内部积累、银行贷款和商业信用的融资方式，将制约公司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承接大额订单的能力，最终成为公司发展的重要阻碍。

(3) 公司经营管理能力仍有提升空间

公司通过多年生产经营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治理结构及各项机制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管理组织架构及内部控制机制。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需要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采购管理、生产销售、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众多方面进行调整，保证各部门间的工作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经营管理能力仍有提升空间。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为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保持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实现进一步发展，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不断完善管理体制，在经营中注重增收节支

公司由于规模限制及管理能力不完善等各因素，导致公司在经营的粗放式管理引发的各种费用较多。公司应逐步改变目前的粗放式管理现状，实施控制成本、加强管理、减员增效和消化库存等措施。

(2) 提高企业竞争力，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扩大人才队伍和完善质量控制

公司在留住现有人才的同时再引进相关研发人才，公司在不断完善薪酬福利制度的同时，继续建立完善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营造一个凝聚人才、培养人才、激励人才的企业环境；不断根据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增强与国内外一流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的交流与学习，保证公司的研发水平不断提高，增强高端软件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建立健全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质量控制流程和制度，提升服务质量档次。

(3) 拓展业务渠道、加强品牌建设，扩大市场份额

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公司目前已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未来三到五年,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领域,深耕细分市场,加大市场开发投入,完善产业市场布局。公司将加大供销渠道和品牌建立的人力、物力投入,努力打造自有品牌;同时,公司将整合企业各项资源,拓展销售渠道,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强研发过程中的科学管理,避免或减少决策失误,新软件产品及系统研发完成后,公司通过向合作伙伴推荐、广告宣传等途径,提升潜在客户的认知度,以快速、平稳的推进新产品进入市场。

(4) 进一步丰富融资渠道,依托资本市场以推动企业突破资金瓶颈、保障长远发展

随着企业规模日益扩大,行业技术更新换代加快以及银行间接融资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的重要性,并通过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迈出了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紧紧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合理适当增加生产线并扩大产能以适应市场需求以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但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监事各1名，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审议程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防止资金占用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

股份公司现有 5 名股东，其中 2 名非法人企业股东，3 名自然人股东。公

司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

股份公司董事会现有 5 名董事，董事均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股份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监事。公司监事均出席历次监事会，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公司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充分行使其监督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公司住所变更和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执行相关决议，但也存在如未及时对董事、监事和高管进行换届选举、未按要求提前发出会议通知、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股东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并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不长，公司仍需加强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熟悉《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

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等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生产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会保险、质检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此出具书面声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四、公司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持有5%以上的法人股东、持有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具备设计、采购、销售、研发等系统，完善的供销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等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正在办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办公设备，专利和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位，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营业务进行独立结算，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经营和财务决策。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以总经理为核心的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项目部、财务部、市场部、研发部、物管部等职能部门，该等部门依据《公司章程》和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上述组织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潘海强。潘海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①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持有智建科技 5%以上的股东，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与智建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持有智建科技5%以上的股东，主要从事投资咨询服务，与智建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

存在其他控制的企业。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除已披露的情形外，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控股股东，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本人作为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治理结构尚不完善，公司存在资金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已将占用的资金全部

归还，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已全部清理完毕。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详细规定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披露、对关联方担保的程序等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3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股份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不占用股份公司资金；股份公司不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股份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6）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潘海强	董事长、总经理	15,048,000	3,366,700	73.42%
赵子云	董事	1,254,000	-	5.00%
林小兰	董事、财务总监	-	250,800	1.00%
丁丽亚	董事、董事会秘书	-	250,800	1.00%
叶小虹	董事	-	650,000	2.59%
蔡其林	监事会主席	-	-	-
黄三葱	监事	-	100,000	0.40%
蔡春燕	职工监事	-	-	-
郭土德	副总经理	-	100,000	0.40%
张文君	副总经理	-	250,800	1.00%
孔庆于	总经理助理	-	150,000	0.60%
合计		16,302,000	5,119,100	85.41%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潘海强是总经理助理孔庆于的姐夫；监事会主席蔡其林为董事会秘书丁丽亚的公公；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潘海强	董事长、总经理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黄三葱	监事	玉环县榴岛电影放映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无
郭土德	副总经理	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公司副总经理郭土德在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兼职董事职位。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注册资本 308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6056700743N，法定代表人颜孙兵；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华元天鹅堡 2022 室；经营范围：安防设备、智能一卡通设备、音响设备、智能会议系统、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环保节能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承接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照明工程、消防工程、安防工程、智能会议系统工程、工业自动化工程（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水泵、成套供水设备的设计、安装（限上门）；批发、零售：安防设备，工业控制设备，建筑智能化设备，智能家居用品，水泵，成套供水设备，塑胶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零配件，金属材料；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未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同意，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所任职公司同类的业务。公司副总经理郭土德作为控股股东并任董事的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范围与本公司重叠，不符合公司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为解决上述问题，该公司股东决定将公司注销，并已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每日商报》刊登了《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注销清算公告》。目前该公司正在进行注销流程。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除智建科技以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情况	持股比例 (%)	投资企业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
潘海强	董事长、总经理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08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5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林小兰	董事、财务总监	浙江百朋机电有限公司	51.00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丁丽亚	董事、董事会秘书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黄三葱	监事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郭土德	副总经理	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	51.00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张文君	副总经理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不存在同业竞争，未发生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重要协议及承诺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7年3月10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 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7年3月10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7年3月10日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对所在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执行董事为潘海强，未组建董事会，无其他董事。

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潘海强、赵子云、林小兰、丁丽亚、叶小虹为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化。

2、监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监事为蔡庆剑，未组建监事会，无其他监事。

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蔡其林、黄三葱为股东代表监事；同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蔡春燕为职工代表监事。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化。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总经理为潘海强，未聘任其他高管。

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潘海强为总经理，郭土德、张文君为副总经理，林小兰为财务总监，丁丽亚为董事会秘书，孔庆于为总经理助理。

公司上述人员变动，均是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的正常变动，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3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72,184.51	6,611,220.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1,649,221.20	8,616,454.50
预付款项	4,245,834.89	2,552,721.3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682,819.86	8,857,452.75
存货	20,123,393.25	7,790,594.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038.79	-
流动资产合计	63,883,492.50	34,428,443.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7,324,750.27	835,272.57
在建工程	2,285,176.00	1,285,176.0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1,142.44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5,637.46	573,05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96,706.17	2,693,504.54
资产总计	74,480,198.67	37,121,948.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1,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7,027,560.80	4,199,224.00
应付账款	7,658,817.08	11,771,853.39
预收款项	3,502,958.72	1,832,559.97
应付职工薪酬	928,168.00	39,964.34
应交税费	4,078,327.83	2,133,891.15
应付利息	18,557.79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17,036.52	418,536.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6,431,426.74	22,196,029.37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6,431,426.74	22,196,029.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5,080,000.00	10,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06,921.22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269,081.00	507,487.8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1,192,769.71	4,338,431.18
股东权益合计	38,048,771.93	14,925,919.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480,198.67	37,121,948.38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8,202,557.22	68,402,593.34
减：营业成本	78,553,382.84	54,493,766.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66,984.11	2,117,648.64

销售费用	158,267.13	104,791.40
管理费用	7,036,698.83	5,042,384.79
财务费用	106,156.04	90,303.41
资产减值损失	1,490,325.97	674,810.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90,742.30	5,878,887.77
加：营业外收入	238,521.49	337,9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425.82	-
减：营业外支出	75,588.23	72,275.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1,185.74	4,441.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53,675.56	6,144,572.31
减：所得税费用	2,137,743.86	1,551,680.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5,931.70	4,592,892.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15,931.70	4,592,892.12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108,603.95	67,318,275.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7,010.21	6,329,56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45,614.16	73,647,83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014,798.38	43,580,988.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86,416.32	15,826,46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9,578.27	2,938,60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7,800.54	5,883,44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98,593.51	68,229,50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979.35	5,418,32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38,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1,408.00	3,1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1,408.00	3,15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91,577.89	1,885,38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5,408.00	3,1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6,985.89	5,015,38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577.89	-1,857,38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5,074.90	9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95,074.90	2,59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579.13	141,09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9,680.40	1,775,07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4,259.53	4,416,16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0,815.37	-1,825,168.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2,258.13	1,735,773.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6,145.98	3,140,37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8,404.11	4,876,145.98

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80,000.00	-	-	-	-	-	-	-	507,487.83	4,338,431.18	14,925,91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80,000.00	-	-	-	-	-	-	-	507,487.83	4,338,431.18	14,925,91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	-	-	506,921.22	-	-	-	761,593.17	6,854,338.53	23,122,852.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615,931.70	7,615,931.7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	-	-	506,921.22	-	-	-	-	-	15,506,921.22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15,000,000.00	-	-	-	-	-	-	-	-	-	-	1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06,921.22	-	-	-	-	-	-	506,921.22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761,593.17	-761,593.1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61,593.17	-761,593.1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80,000.00	-	-	-	506,921.22	-	-	-	1,269,081.00	11,192,769.71	38,048,771.93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80,000.00	-	-	-	-	-	-	-	48,198.62	204,828.27	10,333,02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80,000.00	-	-	-	-	-	-	-	48,198.62	204,828.27	10,333,02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59,289.21	4,133,602.91	4,592,892.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592,892.12	4,592,892.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459,289.21	-459,289.2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59,289.21	-459,289.2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	-	-	-	-	-	-	-	-	-	-	-

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0,000.00	-	-	-	-	-	-	-	507,487.83	4,338,431.18	14,925,919.01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

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八）。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3)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100 万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超过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工程施工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工程施工

在存货中列示的工程施工包括工程施工成本、工程毛利和工程结算，工程施工成本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项目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

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工程施工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3-5	31.67-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十）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

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软件	0.00	5	20.00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

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1、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

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收入包括系统工程收入、设计收入、工程材料销售收入，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系统工程收入确认

本公司系统工程收入系为客户提供智能化工程服务；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报告期收入和成本。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预计收入额为合同额或工程决算额、预计总成本为本公司根据工程预算编制。

(2) 设计收入确认

本公司设计收入确认时点为设计工作完成并与客户确认后。

(3) 工程材料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工程材料销售收入根据合同向购货方发货，并取得购货方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十六)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

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

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8,202,557.22	68,402,593.34
净利润（元）	7,615,931.70	4,592,89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54,672.00	4,347,445.51
毛利率（%）	20.01	20.33
净资产收益率（%）	40.65	36.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2.46	3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46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披露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的变动

公司2016年度营业收入较2015年度增加43.57%，具体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分析”之“1、营业收入及其构成”。

2、净利润的变动

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较2015年度净利润增加302.30万元，增长65.82%，主要因为公司营业利润的增长。由于公司积极拓展新业务且可执行项目增加，2016年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2,980万元、增幅43.57%，营业利润增长371.18万元、增幅41.27%，直接导致了公司2016年净利润较2015年大幅度增长。

3、毛利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为20.33%、20.01%，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具体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分析”之“3、公司毛利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4、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逐渐上升，主要是受公司净利润增长的影响。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8.91	59.79
流动比率（倍）	1.75	1.55
速动比率（倍）	1.20	1.20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各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9.79%、48.91%，2016年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因公司增资所致；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水平较为合理，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趋于增强。短期偿债能力方面，各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1且基本保持稳定，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好。

由以上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三项指标可以看出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强，能够及时偿付到期的债务。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69	7.82
存货周转率（次）	5.62	8.05

注：①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原值+期末应收账款原值）/2）

②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原值+期末存货原值）/2）

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应收账款余额为8,887,206.61元，存货余额为5,748,758.17元。

1、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82 次、9.69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主要由于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较 2015 年度增长 43.57%，而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长了 35.02%，公司随着收入的增长，加强应收账款的管控，积极催收款项，从而使公司 2016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度有所提高。

2、存货周转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05 次、5.62 次，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 2016 年公司业务量增加、执行的项目较 2015 年增多，其中系统工程业务规模增长较快，因而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库存量水平较高，从而导致 2016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5 年度有所降低。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979.35	5,418,329.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577.89	-1,857,3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0,815.37	-1,825,168.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2,258.13	1,735,773.96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能够形成稳定的现金流入，经营活动、投资活动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的业务规模及实际情况基本相匹配。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108,603.95	67,318,275.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7,010.21	6,329,56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014,798.38	43,580,988.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86,416.32	15,826,469.2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9,578.27	2,938,60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7,800.54	5,883,44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979.35	5,418,329.08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情况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费用	1,703,411.58	995,532.21
销售费用	94,667.13	54,391.40
银行手续费	7,238.09	4,491.74
往来款	1,224,450.08	2,625,000.00
履约、投标保证金	3,165,712.90	2,200,307.60
其他	2,320.76	3,722.04
合计	6,197,800.54	5,883,44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直接投入、差旅费、办公费、房租费等；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银行手续费主要为办理金融业务的相关费用；往来款主要为与陈彬彬、吴美法之间的往来款；履约、投标保证金主要为公司承接建设类工程支付的保证金。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41.83 万元、-595.30 万元。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5 大幅减少，主要由于公司 2016 年末工程结算率低于 2015 年末，较多资金尚未回流。具体情况为：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 6,840.26 万元，因业务回收资金 6,731.83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回收率为 98.41%，公司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为 355.02 万元，工程结算率较高，资金回流好；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9,820.26 万元，因业务回收资金 9,110.86 万元，资金回收率为 92.78%，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已完工未结算项目为 1,395.61 万元，较 2015 年的工程结算率较低，较多资金尚未回流。公司的工程结算方式一般根据合同约定，但由于建筑工程类项目的行业特征，在实际情况中，客户的实际付款进度较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之间存在滞后。公司已积极提高催款力度，但鉴于客户/业主处于市场强势地位，仍存在结算不及时的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15,931.70	4,592,892.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90,325.97	674,810.37
固定资产折旧	247,996.84	129,021.68
无形资产摊销	1,079.78	1,66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9,240.08	4,441.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63,136.92	141,093.52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72,581.49	-168,70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12,332,798.59	-2,041,836.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606,648.85	-2,577,973.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637,102.77	4,662,915.39
其他（股份支付资本公积）	506,921.2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979.35	5,418,329.0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979.35	5,418,329.08
净利润	7,615,931.70	4,592,892.12
差额	-13,568,911.05	825,436.96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为 825,436.96 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工程结算率较高，资金回流好，因此 2015 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不大。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为-13,568,911.05 元，差异的原因主要公司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为 1,395.61 万元，未决算资产较多，从而导致 2016 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额较大。综上，由于公司业务及结算方式的特殊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主要系与项目结算进度密切相关，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净利

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的能够合理匹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38,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1,408.00	3,21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91,577.89	1,885,38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5,408.00	3,13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577.89	-1,857,387.0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1,857,387.00 元、-6,785,577.89 元。公司属于业务发展期，报告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885,387.00 元和 7,091,577.89 元，因此公司最近两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5,074.90	9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579.13	141,09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9,680.40	1,775,074.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0,815.37	-1,825,168.1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1,825,168.12 元和 23,420,815.37 元。公司 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由于股东增资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金额、银行贷款较大所致。

总体来说，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水平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和发展趋势。

（五）可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属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上升，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公司新增加了部分优质项目且部分 2014-2015 年的项目施工进度在 2016 年得到较大的进；同时公司加强内部管理制度，有效控制各项费用的支出。未来，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望继续提升，具体包括：①持续积极拓展项目来源，扩大公司业务的地域范围。公司 2015 年承接的项目均在浙江省内，未开展浙江省外业务；2016 年公司已开始逐步拓展省外项目。目前公司已在杭州、成都、温州及奉化等地建立了分公司以方便开展区域性业务，开拓项目源。未来公司将增强营销能力，突破地域局限，开拓新的地域市场。②优秀的竞争力。公司作为一家服务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已拥有相关 10 项软件著作权及 10 项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具有先发优势，其项目技术和经验积累上也拥有较大优势，与部分大客户保持了长期合作关系，产品品牌在市场拥有较好的口碑。公司未来将不断进行技术上的研发创新及组织结构优化，在智能化信息系统领域建立良好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集多方面于一体的业务团队。③推出新的软件产品以及拓展公司技术应用的新领域。公司近年来面向“智慧城市”建设的需要，主要以智慧建筑业务作为公司核心业务并逐步扩大其他业务范围。目前，公司已有计划的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应用到新的领域。同时，随着国家对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重视及我国信息化产业的不断发展，公司营业收入有望逐步提高，公司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分析

1、营业收入及其构成

（1）公司各业务收入确认原则

①系统工程收入

确认时点及依据：

A.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待工程项目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B.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项目统计累计发生的总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百分比确定项目的完工进度，按照合同预计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

C.对于完工百分比确认的外部依据，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取得客户单位确认的完工百分比确认单，并与公司自行计算的完工百分比进行核对。由于公司长期为行业用户提供系统工程服务，具有丰富的成本预算经验，成本预算较为准确，年未经客户核定进度与公司确认进度偏差不大。

确认条件：

系统集成收入按照建造合同确认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②设计收入

确认时点及依据：

公司以经客户签章确认的接收单为收入确认依据。

确认条件：

设计收入，按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③工程材料销售收入

确认时点及依据：

公司以经客户签章确认的验收单为收入确认依据。

确认条件：

工程材料销售收入，按销售商品确认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其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主营业务：	93,316,890.53	95.02	63,926,370.80	93.46
系统工程收入	91,663,158.73	93.34	62,055,434.41	90.72
设计收入	1,653,731.80	1.68	1,870,936.39	2.74
其他业务：	4,885,666.69	4.98	4,476,222.54	6.54
工程材料销售收入	4,885,666.69	4.98	4,476,222.54	6.54
合计	98,202,557.22	100.00	68,402,593.34	100.00

报告期内，智建科技的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 68,402,593.34 元，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98,202,557.22 元，较 2015 年增加 43.5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3% 以上，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系统工程收入及设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工程材料销售收入。

公司的系统工程服务，即向客户提供包含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安装调试等内容的综合性、一体化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最主要来源，为公司的核心优势业务。2016 年系统工程收入增加 2,960.77 万元，增加幅度 47.71%，增加的原因为：①公司营销力度的增强。公司在杭州、成都、温州及奉化等地建立了分公司以方便开展区域性业务，为公司开拓项目源。②2016 年公司承接了部分新的优质项目。公司 2015 年执行的项目共计约 105 个，2016 年执行的项目共计约 120 个。公司不断加大信息系统软件技术的研发投入，不断促进现有技术的更新换代，在项目投标中能够展现优势、增强项目中标率并能够逐步提升项目质量，争取更优质的客户。公司多年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的不断积累中建立了良好的口碑，赢得了客户的信赖，项目中标率上升，致使公司 2016 年新承接的项目量有所增加。③2016 年可确认收入的项目增多。由于公司承接的系统工程项目受项目主体工程进度的影响而周期较长，因此公司部分 2014-2015 年的项目的施工进度在 2016 年得到较大的进展，逐步形成收入，转化为 2016 年度收益，如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制剂扩建项目 HVAC 和洁净室采购安装工程，2016 年度完成 68.77%，确认收入 910.61 万元；杭政储出（2006）42 号地块办公及商业金融用房智能化工程施工项目，2016 年度完成 40.12%，确认收入 577.63 万元；玉环县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智能化工程，2016

年度完成 26.38%，确认收入 384.47 万元等，工程进展显著。公司在 2016 年可确认收入的工程量增多，增加了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的设计收入，即向客户提供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等专项服务的收入。该业务为公司提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中的一个业务环节，主要是应客户要求设计程序及软件。2016 年公司设计收入减少 21.72 万元，减少幅度 11.61%，其原因是公司主要致力于开拓系统工程业务，单一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等专项服务不是业务发展的重点，承接的业务较少。

公司的工程材料销售，即向客户提供智能化系统的设备及材料。该业务为公司提供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中的一个业务环节，主要是根据客户要求采购设备及材料后销售。2016 年工程材料销售收入增加 40.94 万元，增加幅度 9.15%；单一的工程材料销售不是公司业务开拓的重点，其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销售收入基本保持稳定。

(3) 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长的背景、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营业收入增加约 2980 万元，增长 43.57%；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净利润增加 302.30 万元，增长 65.82%，主要因为公司营业利润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系统工程。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长的背景、主要原因及合理性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分析：

① 市场行情及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公司业务活动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部、中国智能建筑协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政策的影响。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的主要客户主要为有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需求的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型民营企业等，尤其与建筑业、交通业等我国经济发展的支柱型行业密切相关；随着国家不断加大对信息技术的鼓励，市场对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尤其是信息系统集成设备、信息系统集成软件的制造和研发提供了更广阔的客户需求，也对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层次的技术要求。随着我国经济仍保持较快速度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技术日趋成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广阔，行业下游客户对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需求不断提升。

综上，未来期间，国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需求将呈持续、稳步增长的趋势，这势必会提升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供应商经营活动的业务规模及营业收入。

②比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盈利水平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6 年营业收入	2015 年营业收入	增长率
威星电子 (839655)	19,571.78	15,740.65	24.34%
宇脉科技 (837977)	3,911.90	3,435.65	13.86%
华是科技 (838119)	25,104.19	18,613.10	34.87%
兆久成 (830927)	7282.40	4,502.05	61.76%
星汉信息 (838291)	20,893.90	17,888.31	16.80%
同行业公司平均值	10,010.96	8,951.19	11.84%
本公司	9,820.26	6,840.26	43.57%

截至 2017 年 6 月 15 日，从 CHOICE 系统中公布的数据，2016 年度该细分行业挂牌公司已披露财务数据的企业 599 家平均营业收入 10,010.96 万元，2015 年平均营业收入 8,951.1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比例较高，营业收入增长趋势符合行业发展。

③经营管理能力

公司管理团队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主要管理人员均拥有多年从业经验，深谙行业发展特点，能敏锐把握行业发展方向。公司技术人员均具有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多年研发、技术管理经验。此外，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对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财务内控制度等，并一直坚持贯彻、有效执行。良好的管理体系、先进的管理理念以及优秀的管理团队是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保障。

④市场拓展与客户

公司于 2002 年 5 月在浙江省玉环县成立，经过十几年的发展，逐渐建立自己的销售渠道，并通过参加行业内专业交流会、销售员对接等方式，加大了对国内工程客户的开发力度。公司以智能建筑、通信网络、道路监控、智慧安防、金融电子、医疗、教育的构建等系统集成为主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涉及的行业逐渐拓展至政府、金融、医疗、教育、通信、交通、社区、宾馆酒店及民用建筑等国民经济需求相关行业。自 2008 年-2017 年，公司先后在杭州、成都、温州、奉化建立四个分公司，分公司建立的目的是为公司承接地区业务，方便项目

拓展及项目招投标的工作、吸纳行业人才等。公司 2015 年未开展浙江省外业务；2016 年公司浙江省内项目合同金额约占总项目合同金额的 96%；省外项目约占 4%，省外项目大部分集中在江苏。随着公司业务的资质逐步完备，公司的客户逐渐从小企业客户向大型的企业客户、政府客户转变，如温岭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玉环县公安局、杭州市市政公用建设开发公司、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随着公司不断开拓市场及拓展客户，公司的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呈增长趋势。

⑤产品结构及售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主营业务：	93,316,890.53	95.02	63,926,370.80	93.46
系统工程收入	91,663,158.73	93.34	62,055,434.41	90.72
设计收入	1,653,731.80	1.68	1,870,936.39	2.74
其他业务：	4,885,666.69	4.98	4,476,222.54	6.54
工程材料销售收入	4,885,666.69	4.98	4,476,222.54	6.54
合计	98,202,557.22	100.00	68,402,593.34	100.00

随着公司对市场的不断开拓、技术的更新与发展，公司已经具备方案规划设计、风险控制、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技术集成、工程施工、人员培训、运行管理等各个环节的综合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建筑节能方面的全过程、综合服务。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系统工程收入增长较快且占比有所提高，其他部分业务收入占比下降。

产品售价方面，由于公司占比最大的系统工程收入的项目来源主要为招投标，因此根据不同的项目由于涉及的行业、工程物资、技术难度、项目规模、项目影响力、项目地点等差异较大，因此不同项目的报价差异较大。随着公司多年的项目经验及在技术上的先进性，公司已在逐步提高项目的报价能力，并逐步增加非政府类项目的承接数量，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明显。

⑥量本价

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因 2016 年公司新增了部分项目，同时 2014-2015 年的项目施工进度在 2016 年得到较大的进展。公司 2015 年执行的项目共计约 105 个，2016 年执行的项目共计约 120 个。公司报告期内执行项目的数量增加，导致营业收入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工程材料	56,114,589.25	74.22	40,535,732.88	76.81
人工成本	19,495,877.26	25.78	12,238,275.98	23.19
合计	75,610,466.51	100.00	52,774,008.86	100.00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中工程材料成本占比最高，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6.81%、74.22%，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3.19%、25.78%。报告期内工程材料与人工成本的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由于公司承接的系统工程在涉及的行业、工程物资、技术难度、项目规模、项目影响力、项目地点等方面具有独特性，因此项目间价格不具有可比性。但随着公司多年的项目经验及在技术上的先进性，公司项目的报价能力在逐步提高。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执行项目数量增加，在工程材料与人工成本的占比基本一致的情况下，随着公司业务报价能力的提升，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加。

⑦客户选择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的客户主要分为政府单位及企业两大类。在客户选择方面，由于公司目前为发展阶段，为扩大市场影响及知名度，在选择项目客户方面主要承接政府类项目，但该类项目竞争对手较多、毛利率普遍偏低；公司承接的一般企业项目占整体项目量的比例不高，但各项目毛利率会有所提高。公司多年的项目经验及在技术上的先进性，公司已在逐步提高项目的报价能力，并逐步增加非政府类项目的承接数量，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明显。

⑧公司自身竞争优势

凭借公司在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领域十余年的经验，公司在该领域资质体系

中取得行业领先的资质优势，其中包括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等多项资质，相关施工资质较为齐全。报告期内，公司资质持续有效，为公司持续保持主营业务增长提供了强大的资质保障。

公司注重新软件产品与新技术的开发。公司建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组建了从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技术开发、设计的研发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公司不断强化新软件产品的开发能力，并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有效增强产品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公司具备丰富的综合服务优势，通过不断创新信息系统智能在“智慧城市”、“智慧建筑”方面的思路，具备市场开发、方案规划设计、风险控制、定制开发、设备提供、技术集成、工程施工、人员培训、运行管理等各个环节的综合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建筑节能方面的全过程、综合服务。

公司拥有稳定的专业化团队。公司拥有一支优秀的企业人员团队，技术设计及研发实力较强，技术工人有十年以上的相关行业经验；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9 名，占员工总数 48.04%，团队在公司服务多年，具有较强的凝聚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⑨报告期主要销售合同

公司 2015 年执行项目总数 105 个，其中 2015 年新签订的项目合同 63 个，合同总金额约 9,371.28 万元；2016 年执行项目总数 120 个，其中 2016 年新签订的项目合同 37 个，合同总金额约 5,674.25 万元。由于公司的系统工程项目存在工程周期长的特点，且报告期内执行的项目数量不断增加，新项目的不断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呈上涨趋势，净利润也相应增长。

⑩公司期后营业收入情况及合同签订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 2017 年 1-5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毛利率
2017 年 1 月	2,569.62	1,948.70	470.91	400.28	24.16%
2017 年 2 月	50.22	34.11	-45.95	-45.95	32.08%

2017年3月	591.53	464.85	34.64	34.63	21.42%
2017年4月	253.53	188.76	-18.16	-18.16	25.55%
2017年5月	619.75	483.22	39.68	38.08	22.03%
合计	4,084.64	3,119.64	481.12	408.87	23.63%

报告期后，2017年1-5月期间，公司合同签订总额约为3,687.36万元，均为智能化系统工程。根据公司未审计报表，公司2017年1-5月份营业收入约为4,084万元，其中系统工程收入3,742.58万元，设计收入116.49万元，工程材料销售收入225.57万元；营业利润总额约481万，净利润约409万元。

综上所述，随着市场需求整体规模的增长、公司客户群体需求增长、经营管理能力的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逐渐提升与种类不断丰富、产品结构主要向综合性的系统工程偏移、项目数量不断增加、营业成本及毛利率保持稳定、市场报价逐渐有提升趋势、公司客户定位的逐步转变、公司自身优势明显、报告期内主要销售合同增加、市场定位和营销策略带来营销渠道的推广、销售区域的扩张等综合因素的影响下，公司2016年度营业收入规模相较2015年取得较大增长并具有合理性，且公司净利润的增长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直接相关。根据公司目前的客户情况、期后合同签订情况及期后营业收入情况，预计公司2017年执行的项目主要包括2017年新签订的项目及2015年、2016年尚未完成的项目，因此公司报告期后营业收入能保持稳定且具有持续性；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营业收入有望增长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

2、营业收入地区分布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的地区分布如下：

地区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浙江省内	94,464,705.75	96.19	68,402,593.34	100.00
浙江省外	3,737,851.46	3.81	-	-
其中：				
江苏	3,237,454.37	3.30	-	-
甘肃	347,616.50	0.37	-	-
四川	152,780.59	0.16	-	-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合计	98,202,557.22	100.00	68,402,593.34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按照项目所在地划分，公司 2015 年未开展浙江省外业务；2016 年公司浙江省内项目合同金额约占总项目合同金额的 96%；省外项目约占 4%，省外项目大部分集中在江苏。

3、公司毛利及毛利率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93% 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主营业务：	93,316,890.53	75,610,466.51	17,706,424.02	18.97
系统工程收入	91,663,158.73	75,577,390.59	16,085,768.14	17.55
设计收入	1,653,731.80	33,075.92	1,620,655.88	98.00
其他业务	4,885,666.69	2,942,916.33	1,942,750.36	39.76
工程材料销售收入	4,885,666.69	2,942,916.33	1,942,750.36	39.76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主营业务：	63,926,370.80	52,774,008.86	11,152,361.94	17.45
系统工程收入	62,055,434.41	52,774,008.86	9,281,425.55	14.96
设计收入	1,870,936.39	-	1,870,936.39	100.00
其他业务	4,476,222.54	1,719,758.10	2,756,464.44	61.58
工程材料销售收入	4,476,222.54	1,719,758.10	2,756,464.44	61.58

报告期内，2015 年、2016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为 20.33%、20.01%，总体保持稳定；公司 2015 年、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7.45%、18.97%，增加 1.52%，其中 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45.98%，2016 年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5 年增加 43.27%，主要原因是系统工程业务的毛利率有所提高：①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系统工程收入，均系项目制，项目对象多为各种楼宇建筑。公司

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标等方式取得项目。由于各个项目工程作业量、质量标准、产品档次高低、工程材料采购模式、工程期限、施工难度等具有一定的差异，因此不同项目的定价、项目执行成本存在波动；且各个项目的执行地点、项目规模等均有不同，因而项目的收费也有较大的波动。由于公司目前为发展阶段，为扩大市场影响及知名度，在选择项目客户方面主要承接政府类项目，但该类项目竞争对手较多、毛利率普遍偏低。公司承接的一般企业项目占整体项目量的比例不高，但各项目毛利率会有所提高。公司多年的项目经验及在技术上的先进性，公司已在逐步提高项目的报价能力，并逐步增加非政府类项目的承接数量，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明显。②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及品牌度的提升，公司逐步提高了采购的议价能力。公司对采购项目设备或材料的供应商均进行价格比较及筛选，随着公司项目量增加及采购需求的增大，公司采购的议价能力将逐步提升。

设计收入的毛利率为接近 100%，公司设计业务的成本主要为人力成本，由公司研发部门人员负责设计。该业务耗时较少，因此公司未将相关研发人员的人工成本分摊至设计业务收入的成本中。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零星材料或设备的销售，2015 年、2016 年其毛利率较高，主要因公司批量采购成本较低，零星材料或设备销售定价较高，因此造成该业务毛利率较高。

4、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同行业公司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威星电子（839655）	24.83%	24.88%	23.93%
思源股份（870040）	28.27%	28.93%	26.58%
宇脉科技（837977）	25.28%	35.16%	28.47%
华是科技（838119）	28.86%	25.09%	20.78%
兆久成（830927）	9.36%	11.15%	17.63%
天程科技（871009）	-	19.99%	19.56%
星汉信息（838291）	15.82%	16.42%	15.15%
新三板行业平均值	35.70%	36.37%	34.73%
智建科技	20.01%	20.33%	-

选取上述几家注册地址在与公司同在浙江省内、已在新三板挂牌且公司业务中包含智能化信息系统的设计、施工等内容的同行业企业与公司相比较，公司 2015 年毛利率高于部分企业。

从 CHOICE 系统中选取已经挂牌新三板、行业分类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的企业相比较，2015 年度该细分行业挂牌公司 619 家，毛利率分布范围为-72.15%~97.44%，平均毛利率为 36.37%。截至 2017 年 6 月 6 日公布的数据，2016 年度该细分行业挂牌公司已披露财务数据的企业 599 家，毛利率分布范围为-61.42%~93.54%，平均毛利率为 35.70%，由于同一细分行业中不同企业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服务领域、产品内容、企业规模、客户性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技术难度、企业管理水平、成本控制等方面均有较大差异，因此各企业毛利率差异较大。

智建科技 2015 年度毛利率低于已挂牌的细分行业平均值，2016 年度毛利率 20.01%，基本与 2015 年持平。由于企业毛利率基本不会在短期内有较大变化，因此预测公司 2016 年毛利率也将低于同一细分行业的平均水平。

公司毛利率偏低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目前品牌优势不强，占市场份额不高，在争取业务的过程中还采用薄利多销、低价竞争的策略。由于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其业务所在地基本以浙江省玉环县为中心，主要辐射范围至浙江省内：报告期内，公司项目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内，占项目合同总额的 96%以上，其中玉环县的项目约占 40%，整体看来公司市场份额不高。公司项目的客户主要分为政府单位及企业两大类，其中政府项目约占总项目的 70%，一般企业项目约占 30%。为提高公司知名度，公司选择更多地参与政府项目的投标。由于政府机关对项目的成本审核趋于严格，从而公司采用低价策略，降低投标价格，降低投标项目的毛利率。②公司技术及产品更新换代不及时会影响项目报价，导致毛利率不高。随着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快速发展和相关技术的更新换代，市场将不断涌现新的技术、选材和外观设计；同时，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也对相应的产品和技术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随着行业的发展，公司的竞争对手逐渐增加，项目竞争激烈，也导致公司在参与竞争时不断调整毛利率。③公司的成本管理还需要加强。公司的营业成本中材料成本约占 70%，虽然公司已逐步提升了采购议价能力，但由于公司内部控制不强及采购管理水平不高，材料成本的控制还有提升空间。

5、营业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75,610,466.51	96.25	52,774,008.86	96.84
系统工程成本	75,577,390.59	96.21	52,774,008.86	96.84
设计成本	33,075.92	0.04	-	-
其他业务成本:	2,942,916.33	3.75	1,719,758.10	3.16
工程材料销售成本	2,942,916.33	3.75	1,719,758.10	-
营业成本:	78,553,382.84	100.00	54,493,766.96	100.00

(2)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即系统工程业务的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均为 96%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工程材料	56,114,589.25	74.22	40,535,732.88	76.81
人工成本	19,495,877.26	25.78	12,238,275.98	23.19
合计	75,610,466.51	100.00	52,774,008.86	100.00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40,535,732.88 元、56,114,589.25 元，其中工程材料成本占比最高，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6.81%、74.22%。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比有所下降，由于原材料并非特殊产品，预计未来原材料成本占比仍呈下降趋势。公司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3.19%、25.78%，占比有所提升，主要由于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工成本不断上涨，预计未来占比仍会成呈上升趋势。

(3) 营业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系统工程业务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A.公司以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工程施工成本。系统工程项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用及人工费用，在“工程施工”科目中归集实际发生的成本，其中人工成本由项目部根据考勤表等核算项目人员工资并进行归集，按项目人员所在工

时对其工薪进行分配；原材料成本，领用时直接计入项目成本。B.根据完工进度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完工进度按照实际已发生的成本占项目预计总成本的比率确定。

对于当期未完工项目，当期应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为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累计完工进度减去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成本；对于当期已完工项目，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结转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业务成本。

②工程材料销售业务的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工程材料销售的材料费、按项目在“库存商品”科目进行归集，公司在取得经客户签章确认的验收单时，将本项目累计的“库存商品”结转至“其他营业务成本”。

(4) 公司生产循环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生产循环主要包括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工程量及编制生产计划、明确任务书编制领料单、材料出库应用、组织生产、现场处理且剩料退场、交付使用等环节。公司通过把握好生产任务，确定工程施工流程，全方位分析生产环节中的工程进度、材料、设备、人力、资金等，从而形成相应的控制制度。

公司生产循环的相关内部控制如下：①组织设计。生产环节内部控制一方面对组织人员进行明确，形成科学编制，确保人员能够规范落实各项施工内容，提升工程质量；另一方面需要对项目执行人员合理考核，形成科学施工管理，以此为生产环节开展奠定良好基础。②进度监督。严格把控施工进度，对施工状况与施工计划进行对比，对实际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纠正，保证施工进度与施工计划一致。对生产过程中影响施工进度的因素进行合理调整，最大限度降低影响。③资源监督。对生产过程中的人力资源、材料资源、资金资源进行全方位把控，定期分析及盘点，确定资源状况、资金及材料使用量和剩余量，对超额使用的情况及时查明原因并控制；对比材料使用与具体设计状况，禁止违规施工现象，确保工程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6、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8,202,557.22	68,402,593.34
销售费用（元）	158,267.13	104,791.40
管理费用（元）	7,036,698.83	5,042,384.79
财务费用（元）	106,156.04	90,303.41
期间费用合计（元）	7,301,122.00	5,237,479.6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6	0.1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17	7.3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1	0.13
期间费用合计占比	7.43	7.66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6%、7.43%。2015 年度、2016 年度三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相对稳定，主要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期间费用同比增加。

（1）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工资	63,600.00	50,400.00
差旅费	15,691.13	11,837.40
业务招待费	77,784.00	42,024.00
广告费	1,192.00	530.00
合 计	158,267.13	104,791.40

2015 年、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5%、0.16%。公司销售费用中占比最大的为业务招待费，报告期内占比均在 40% 以上，为开拓业务、联络客户的相关费用；职工工资为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负责公司业务归档整理工作的两名业务人员工资。2016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对营业收入的占比较 2015 年度有增加，主要因为随着 2016 年公司业务的增加，相应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会同时增加，同时职工工资每年呈上涨趋势。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各项费用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2）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4,044,548.26	2,919,257.15
职工薪酬	1,310,768.79	1,180,507.30
服务费	253,878.85	122,324.00
房屋租赁费	133,200.00	103,000.00
劳动保险费	138,208.56	143,450.57
折旧费	165,912.73	63,523.28
办公费	312,572.20	299,626.56
业务招待费	130,406.90	143,566.00
差旅费	10,423.00	45,377.30
水电费	9,866.68	9,628.51
残保金	8,940.00	7,212.00
摊销费	1,079.78	1,666.67
工会费	3,730.00	3,005.00
其他	6,241.86	240.45
股份支付	506,921.22	-
合 计	7,036,698.83	5,042,384.79

2015 年、2016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7%、7.17%。2016 年管理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99.43 万元，增加幅度为 39.55%。管理费用构成主要为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办公费，报告期内上述三项费用之和分别占同期管理费用的比例为 87.25%、80.56%；其中 2016 年股份支付增加 50.69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为 7.20%。

2016 年公司计入管理费用的研发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125,291.11 元，上升幅度为 38.55%，主要系公司为保持技术的先进性，2016 年研发投入力度有所上涨、研发人员增加、研发人员工资上涨；2016 年公司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较 2015 年增加 130,261.49 元，上升幅度为 11.03%，主要系管理人员平均工资的提高；2016 年办公费较 2015 年增加 12,945.64 元，上升幅度为 4.32%，原因系随着人员的增加相应的办公费用增加。

股份支付的相关内容：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股东潘海强、赵子云、蔡庆剑于作出决定，吸收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新股东，同时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8 万元，新增出资额由新老股东按约定比例认缴，各股东均按 1 元/股的价格认缴新增出资额。公司依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评估价值为 3,843.78 万元、

每股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5326 元作为整体权益估值的标准。新股东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中张文君、丁丽亚、孔庆于、郭土德、黄三葱、孙凤祥系本公司员工，认缴出资额合计 95.16 万元。由于本次增资价格低于公司对应股权的每股净资产评估价值，该项行为的实质是对公司员工的股权激励，应按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相关规定，此次股权交易为按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员工股权受让价格与授予日评估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和资本公积，据此确认损益及资本公积 506,921.22 元，形成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506,921.22 元。该股权激励费用占管理费用比重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轻微。

（3）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63,136.92	141,093.52
减：利息收入	64,218.97	55,281.85
汇兑损益	0.00	0.00
银行手续费	7,238.09	4,491.74
合 计	106,156.04	90,303.41

2015 年、2016 年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3%、0.11%。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利息收入主要为承兑保证金的存款利息。2015 年、2016 年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没有重大影响。2016 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降低主要由于该期间营业收入增加导致。

7、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税项及适用的税收政策

（1）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240.08	-4,44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095.67	337,4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320.76	-4,16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6,921.22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81,906.23	328,836.16
减: 所得税费用	-56,834.07	-83,389.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8,740.30	245,446.6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7,954,672.00	4,347,445.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4.45%	5.34%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5.34%、-4.45%。2015 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当期政府补助;2016 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当期公司股份支付计提 50.69 万元。总体来说,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依赖性较小。

①股份支付账务处理

公司报告期存在股份支付的情况:公司员工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以 1 元/股的认购价格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公司本次授予员工的股权不存在于活跃市场,因此参考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出的每股净资产价值 1.5326 元作为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员工认购股份的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的评估价值,因此将上述员工持股作为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认购价格与股权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股权激励费用,具体如下:

借: 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506,921.22 元

贷: 资本公积 506,921.22 元

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为 761.59 万元,股份支付金额 50.69 万元,股份支付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较小,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不会产生负面影响,而授予公司员工股权可以更好使得员工与公司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②2015 年度、2016 年度政府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1	县服务业重点企业, 县服务业重点企业限额以上奖励	-	237,400.00
2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	-	100,000.00
3	钱江杯奖励	137,102.00	-
4	企业稳定岗位补助	10,993.67	-
5	市服务业重点企业引导资金	50,000.00	-
合计		198,095.67	337,440.00

上述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①2016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198,095.67 元。其中：

A、公司参建的项目温岭市九龙商务中心工程荣获 2015 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根据公司与项目发包人温岭市人民政府办证中心签订的《温岭市建设工程合同备案书》第三部分专用条款中，第 47 条补充条款的约定“如本工程获得钱江杯奖，则发包人奖给承包人中标总价的 1.5%”。据此，公司本期收到 2015 年度项目奖励资金 137,102.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B、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浙人社发[2015]86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本期收到 2015 年度企业稳岗补贴资金 10,993.67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C、根据中共玉环县委、玉环县人民政府（玉县委[2012]19 号）《关于大力加快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公司本期收到 2015 年度市服务业重点企业引导资金 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②2015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337,440.00 元。其中：

A、根据玉环县发展和改革局、玉环县财政局（玉发改[2014]92 号）《关于兑现 2013 年度玉环县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司本期收到 2013 年度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237,4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B、根据玉环县财政局、玉环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玉财企[2015]5号）《关于拨付省电子信息产业重点项目、软件产品、企业信息化应用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本期收到2014年度项目奖励资金1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

（3）税项及主要税收政策

公司主要税种及其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1%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公司于2016年5月1日起执行营改增政策，将原先应纳营业税3%的应税收入转为销项税11%并抵扣进项税的增值税；营改增后对于老合同按原政策简易征收3%增值税，外经证预缴3%，可以抵扣3%；新合同按新政策11%增值税，外经证2%预缴，可以抵扣2%；其城建税及附加税按照劳务地税率缴纳。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近两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1,954.75	1,037.42
银行存款	15,556,449.36	4,875,108.56
其他货币资金	4,613,780.40	1,735,074.60
合计	20,172,184.51	6,611,220.58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农民工保证金及承兑汇票保证金。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6,611,220.58元和20,172,184.51元。货币资金的变化主要与公司在各期内业绩规模的变化相关。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3,852.00	10.23	1,473,852.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938,494.01	89.77	1,289,272.81	9.96	11,649,221.20
组合小计	12,938,494.01	89.77	1,289,272.81	9.96	11,649,221.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4,412,346.01	100.00	2,763,124.81	19.17	11,649,221.20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9,458,368.27	100.00	841,913.77	8.90	8,616,454.50
组合小计	9,458,368.27	100.00	841,913.77	8.90	8,616,454.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458,368.27	100.00	841,913.77	8.90	8,616,454.5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616,454.5元及11,649,221.20元，分别占各期末的总资产的23.21%、15.69%。公司2016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2015年末增加35.20%，主要因公司2016年执行的项目较2015年增加，其中2016年有新增部分新项目且公司部分2014-2015年的项目的施工进度在2016年得到较大的进展，同时由于公司系统工程项目的

结算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从而导致 2016 年已经确认收入的项目较 2015 年同期增加,但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为稳定。

2016 年公司有一笔应收客户温岭华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款项 1,473,852.00 元已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为:公司 2016 年起诉该客户支付合同项下工程款,目前该案尚在审理中。根据财务的谨慎性原则,已将该应收账款全部计提坏账准备。该诉讼案件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之“(二)重大诉讼”。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水平的合理性在于:①公司主营业务为供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客户多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型民营企业。由于公司业务涉及建筑工程,因此公司项目普遍存在执行周期长、业务结算方式特殊等特征。由于公司上述业务特点和客户对象的特殊性,公司项目款不能收回的可能性很小,因此公司给予上述客户的信用周期较长,一般在 1 年至 2 年的信用周期,如果客户不能在该期间内付款,公司会安排专门的业务人员和客户沟通,争取客户按期付款。从公司历史经验来看,客户一般都会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付款或在信用周期内付款。②由于公司业务涉及建筑工程,因此项目结算方式有其特殊性,具体分为:A.当公司的客户为业主的情况下,在系统工程未完工时,公司在每月月末根据当月实际完成的已完工程量报送给项目业主方,业主经审核认可后于次月中旬向公司支付本部分工程进度款的 60%-70%;在公司的系统工程竣工时,业主一般对公司结算至合同总款项 70%~80%;待业主整个项目竣工决算后,业主一般对公司结算至合同总款项的 90%-95%,剩余 5%-10%部分为质保金,一般为整个系统工程项目完成后一年至两年才能逐步收回。B.当公司的客户为总承包方的情况下,系统工程未完工时,公司在每月月末根据当月实际完成的已完工程量报送给总承包方,经审核认可后于次月中旬向公司支付本部分工程进度款的 60%-70%;在公司的系统工程竣工时,总承包方一般对公司结算至合同总款项 85%~95%;剩余 5%-15%部分为质保金,一般为整个系统工程项目完成后一年至两年才能逐步收回。由于公司项目结算的特殊性,也造成应收账款余额水平存在合理性。③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收入分别为 6,840.26 万元和 9,820.26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61.65 万元和 1,164.92 万元,应收帐款余额分别占本年

度内销售收入比率为 12.60%、11.86%；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根据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统计的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1.55 万元、226.00 万元，占 2015 年末、2016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为 10.73%、17.47%。公司应收账款变动与收入变动趋势相符，同时与公司上述业务特点、客户对象以及信用政策等情况相符。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存在合理性。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599,389.79	74.19	479,969.49	9,119,420.30
1 至 2 年	1,079,099.27	8.34	107,909.93	971,189.34
2 至 3 年	1,428,696.95	11.04	285,739.39	1,142,957.56
3 至 4 年	778,308.00	6.02	389,154.00	389,154.00
4 至 5 年	53,000.00	0.41	26,500.00	26,50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2,938,494.01	100.00	1,289,272.81	11,649,221.20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80,371.30	50.54	239,018.57	4,541,352.73
1 至 2 年	3,662,479.82	38.72	366,247.98	3,296,231.84
2 至 3 年	903,704.51	9.55	180,740.90	722,963.61
3 至 4 年	111,812.64	1.18	55,906.32	55,906.32
4 至 5 年	0.00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9,458,368.27	100.00	841,913.77	8,616,454.50

(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台州市路桥金属再生基地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5,632.40	1 年以内	18.9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句容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0,814.80	3 年以内	12.01
温岭华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3,852.00	2-3 年	10.23
玉环县德嘉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700.00	3-4 年	4.9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海生物分公司	非关联方	687,743.10	1 年以内	4.77
合 计	-	7,326,742.30	-	50.8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温岭华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3,852.00	1-2 年	15.58
句容时代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0,987.80	2 年以内	14.9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	非关联方	754,096.00	1 年以内	7.97
玉环县德嘉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700.00	1 年以内	7.49
玉环力宝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	1 年以内	3.59
合 计	-	4,687,635.80	-	49.55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9.55%、50.84%。近两年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预付款项

近两年期末，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系公司向供应商预付的货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14,629.29	94.55	2,513,531.75	98.46
1 至 2 年	192,016.00	4.52	39,189.60	1.54
2 至 3 年	39,189.60	0.93	-	-
3 年以上	-	-	-	-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4,245,834.89	100.00	2,552,721.35	1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玉环众友计算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14.13
上海伯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1,139.00	1年以内	11.57
上海锦琛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1年以内	8.24
杭州八八一单位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5.89
北京鑫丰南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308.60	1年以内	5.87
合计	-	1,940,447.60	-	45.7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玉环县城关新协五金商行	非关联方	756,233.75	1年以内	29.62
台州绿地康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594.00	1年以内	26.47
杭州八八一单位	非关联方	450,000.00	1年以内	17.63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111.00	1年以内	17.01
杭州东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053.60	1年以内	4.55
合计	-	2,431,992.35	-	95.28

最近两年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公司的预付账款均为与业务相关。

4、其他应收款

近两年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8,702,244.90	100.00	1,019,425.04	11.71	7,682,819.86
组合小计	8,702,244.90	100.00	1,019,425.04	11.71	7,682,819.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8,702,244.90	100.00	1,019,425.04	11.91	7,682,819.86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307,762.86	100.00	1,450,310.11	14.07	8,857,452.75
组合小计	10,307,762.86	100.00	1,450,310.11	14.07	8,857,452.7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307,762.86	100.00	1,450,310.11	14.07	8,857,452.75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890,166.40	244,508.32	5.00

1至2年	1,421,135.69	142,113.56	10.00
2至3年	1,875,560.81	375,112.16	20.00
3至4年	445,382.00	222,691.00	50.00
4至5年	70,000.00	35,000.00	50.00
5年以上	-	-	-
合计	8,702,244.90	1,019,425.04	11.71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80,851.94	289,042.60	5.00
1至2年	2,404,794.55	240,479.45	10.00
2至3年	1,159,763.40	231,952.68	20.00
3至4年	507,035.17	253,517.59	50.00
4至5年	40,000.00	20,000.00	50.00
5年以上	415,317.80	415,317.80	100.00
合计	10,307,762.86	1,450,310.11	14.0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玉环县公安局(基建专户)	非关联方	1,501,121.80	1年以内	17.25	履约保证金
杭州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非关联方	600,000.00	2-3年	6.89	履约保证金
玉环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5,423.80	1年以内	6.15	投标保证金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480,000.00	1年以内	5.52	投标保证金
黄岩商业街建设指导部	非关联方	460,478.00	2-3年	5.29	履约保证金
合计	-	3,577,023.60		41.10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玉环县公安局 (基建专户)	非关联方	1,166,480.00	1年以内	11.32	履约保证金
台州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792,763.00	1年以内	7.69	履约保证金
杭州市建筑企 业管理站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年	5.82	履约保证金
黄岩商业街建 设指导部	非关联方	460,478.00	1-2年	4.47	履约保证金
楚门镇社会公 共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358,890.00	2-3年	3.48	履约保证金
合 计	-	3,378,611.00	-	32.78	-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内容相关。公司参与项目投标时，客户一般会要求公司交纳一定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确保公司中标后能够及时履行合同；公司若未中标，则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一般在一周内返还。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包括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存货

近两年期末，公司存货明细如下：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比例(%)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67,309.05	-	-	6,167,309.05
已完工未结算 资产	13,956,084.20	-	-	13,956,084.20
合计	20,123,393.25	-	-	20,123,393.25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比例(%)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40,368.82	-	-	4,240,368.82

存货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比例(%)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550,225.84	-	-	3,550,225.84
合计	7,790,594.66	-	-	7,790,594.66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及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成,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790,594.66元、20,123,393.25元,分别占各期末总资产的20.99%、27.02%;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05次、5.62次,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公司2016年存货期末余额较高、周转率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①2016年公司业务量增加、执行的项目较2015年增多,其中系统工程业务规模增长较快。2015年末,公司在建项目数为105个;2016末,公司在建项目数为120个。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与公司当期正处于施工状态的业务量相匹配。②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库存量水平较高。由于系统工程项目周期受楼宇整体项目建设周期的影响而工期较长,且公司工程的结算进度也受客户结算速度的影响,有时会存在客户验收滞后的情况,因此导致公司某些时期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相对较大。上述原因,导致2016年存货期末余额较高、周转率有所下降。2016年末,没有迹象表明公司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项目合同收入及成本会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构成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及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构成。存货构成与公司的经营模式、生产周期和生产模式密切相关,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的方式获取项目并向客户提供综合性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的项目涉及建筑工程施工,每个项目均具有独特性、项目规模及难度均有不同,且项目进展情况受楼宇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因此项目周期一般均在1年以上甚至2-3年,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表逐步完成。

公司的项目进度在招投标时一般已经确定。每一个项目均由项目经理根据项目进度向报送公司采购某阶段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主要设备及辅助材料)。原材料由公司统一采购后发往项目工地,由项目经理验收合格后按照项目进度情况安装、使用在项目上。公司一般根据项目进度进行采购,存货中的原材料主要为尚

未安装至项目上的产品；已经安装至项目上的原材料且尚未进行工程结算的，则计入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综上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生产模式所述，公司存货构成符合公司实际生产业务情况。

(2) 公司的存货内控管理制度

①材料采购。项目经理根据施工项目清单与项目进度实际需求填写《采购申请单》，申请单要求注明名称、规格型号、数量、需求日期、参考价格、用途等，若涉及技术指标的，须注明相关参数、指标要求，按采购申请流程，由主管领导审批后交物管部进行采购。

②材料验收与仓储。

项目仓库：A. 项目经理收到供应商发往项目工地的存货后，先与采购订单核查是否一致，若无问题则立即签收，若存在异议则拒收，并通知物管部与供应商进行进一步确认；B. 采购物品经检验合格入库后，由项目经理记录入库资料，并通知公司财务人员登记入库手续，于 ERP 系统中进行登录入库单并审核；C. 验收后发现部分存货为“不合格品”应隔离置放，项目经理需及时通知物管部进行换货或退货手续；D. 验收合格的存货应及时送至仓库，并进行标识摆放。

公司仓库：A. 仓库管理员收到供应商发往项目工地的存货后，先与采购订单核查是否一致，若无问题则立即签收，若存在异议则拒收，并通知物管部与供应商进行进一步确认；B. 采购物品经检验合格入库后，仓库管理员及时办理入库手续，仓库物料员根据验收合格后的送货单与采购订单填写收料通知信息，于 ERP 系统中登录入库单并审核；C. 验收后发现部分存货为“不合格品”应隔离置放，项目经理需及时通知物管部进行换货或退货手续；D. 验收合格的存货应及时送至仓库，并进行标识摆放。

③材料出库与盘点。

项目仓库：A. 项目经理依据库存情况和项目进度需求，及时对材料出库进行记录；B. 月末，项目经理对库存进行盘点，编制月末存货盘点表，并与上月末存货盘点表及本月发生的出入库记录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向公司财务人员汇报当期存货出库情况，由财务人员编制 ERP 出库单并审核。

公司仓库：A. 仓库管理员接到由项目经理提交的发货申请时，先核实库存材料是否符合项目所需材料的条件，确认无误后编制出库单并发货，发货后及时通知项目经理，及时关注物流进度确保及时签收；B. 项目经理及时签收公司寄往项目上的货物，做好备案登记的同时通知公司仓库管理员货物已验收；C. 月末，仓库管理员对库存进行盘点，编制月末存货盘点表，并与上月末存货盘点表及本月发生的出入库记录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向公司财务人员汇报当期存货出库情况，由财务人员编制 ERP 出库单并审核。

④存货管理。公司的各类存货由专人保管，存放于公司与工地的仓库；存货不定期组织抽盘，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全面的盘点，以确保存货的安全完整、帐实相符；对于盘盈、盘亏，经查明原因后，由经手人员提交书面的报告进行说明，报公司财务部进行审核；每期期末，公司对各存货进行跌价测试，检查存货是否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因陈旧过时或销售价低于成本等原因，致使出现存货成本不可以收回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进销存情况运行良好，未出现内部控制不健全导致存货出现重大毁损而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的情形，存货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及措施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3）公司存货的核算时点、确认、计量与结转

公司存货构成主要为原材料、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其中：

①原材料：为公司各仓库中堆放待施工用材。由公司按照项目需求进行统一采购，购入时按实际成本个别计价计算存货成本，待供应商将货物发致项目所在地，经项目经理验收无误后即验收入库，确认原材料入库；生产领用时，由项目经理按照实际领用量记录原材料出库，并根据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在每月月末归集各产品对象领用的材料成本。

②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为公司已完成施工但未经业主或第三方验收的存货。该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人工成本结转而来：A. 人工成本由项目经理根据指纹打卡机的导出资料编制每月施工人员考勤表，根据考勤表和劳动合同约定的工资计算相应的人工成本，于月末一次性结转至已完工未结算资产；B. 原材料成本，公司根据材料实际采购成本，按照项目实际耗用的材料费用进行归集统计并计入项目成本，原材料单价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量。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转出主

要经业主或第三方验收，一般按照签署的施工合同进行完工验收，但是公司在此方面较为被动，主动权由业主方掌控。

(4) 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及预期、提高存货周转率的具体方式及合理性

公司系一家专业从事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公司，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包括建筑智能化系统、智慧安防监控系统、通信服务及软件设计。公司一直专注于“智慧城市”领域中的智慧建筑、智慧安防等智能化系统在相关行业的开发、研究与技术应用，依靠公司团队精神、技术实力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主要服务对象范围包括：政府、金融、医疗、教育、通信、交通、社区、宾馆酒店及民用建筑等国民经济需求相关行业。公司拥有高质量的下游客户群体，在浙江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具备一定的影响力。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取得业务项目，获取项目后，履行合同约定，满足客户需求，并按合同向客户收取系统集成综合服务费，实现收入与利润。公司浙江省内客户群体占总客户群体约 96%。公司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 68,402,593.34 元，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98,202,557.22 元，较 2015 年增加 43.57%。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系统工程收入，未来公司将不断拓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与民生行业相结合，打造更加丰富的产品种类，提升产品质量，2017 年全年预计销售收入约为 1.2 亿元。

公司未来提高存货周转率的主要方式如下：①加快项目结算速度，减少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公司在达到施工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条件时，将积极主动与业主方和验收第三方取得联系，争取早日进行结算程序。②严控采购规模。在采购原材料时，公司严格核实项目经理申报的采购清单，减少存货的积压，缓解资金压力。③规范采购业务。公司物管部人员根据市场信息做到比质、比价采购，制定询价、议价流程，降低采购成本，确保公司各项物资供应。④缩短采购周期。公司物管部人员根据市场信息，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优选项目所在地供应商，增加采购频率，缩短采购周期，合理控制安全库存及减少资金占用。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2)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和净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26,104.00	6,767,171.89	564,990.00	8,328,285.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5,742,336.57	-	5,742,336.57
运输设备	1,977,906.00	898,250.00	476,275.00	2,399,881.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8,198.00	126,585.32	88,715.00	186,068.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90,831.43	247,996.84	535,292.65	1,003,535.6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89,751.58	-	89,751.58
运输设备	1,213,254.72	90,573.71	452,461.25	851,367.18
办公设备及其他	77,576.71	67,671.55	82,831.40	62,416.86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35,272.57	6,519,175.05	29,697.35	7,324,750.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5,652,584.99	-	5,652,584.99
运输设备	764,651.28	807,676.29	23,813.75	1,548,513.82
办公设备及其他	70,621.29	58,913.77	5,883.60	123,651.46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43,487.00	124,617.00	42,000.00	2,126,104.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1,907,706.00	112,200.00	42,000.00	1,977,906.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35,781.00	12,417.00	-	148,198.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62,474.75	129,021.68	665.00	1,290,831.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1,096,532.24	117,387.48	665.00	1,213,254.72
办公设备及其他	65,942.51	11,634.20	-	77,576.71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81,012.25	-4,404.68	41,335.00	835,272.5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811,173.76	-5,187.48	41,335.00	764,651.28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838.49	782.80	-	70,621.29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的增加主要为购买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细可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中。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7、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在建工程	1,285,176.00	1,000,000.00	-	-	2,285,176.00
合计	1,285,176.00	1,000,000.00	-	-	2,285,176.00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在建工程	200,000.00	1,085,176.00	-	-	1,285,176.00
合计	200,000.00	1,085,176.00	-	-	1,285,176.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为玉环县建筑业行业协会建筑大厦联建大楼，该办公楼为多家企业联合建造。近两年，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在建工程的详细情况

玉环县建筑业行业协会为整合玉环县建筑行业的重点企业及相关资源，与浙江玉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商议建造玉环县建筑行业企业的办公大楼。玉环县建筑业行业协会于2014年12月19日与玉环县建筑业行业协会的中的19家企业签订《玉环建筑大厦联建协议书》、浙江玉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上述19家企业签订了《总部经济基地建设进度管理协议书》并达成一致：由19家企业共同联合建造位于玉环经济开发区总部经济12号地的玉环建筑大厦；19家企业根据自己的需求认购办公楼层数量，并根据认购的楼层面积按比例支付建设该大厦的相关建造费用；该大厦主要功能为企业商务办公、研发、营销、产品展示、采购等；19家企业可将认购的面积分别作为经营场所。该整体工程开工日期为2015年11月21日，预计三年内整体工程竣工；目前，该办公大楼仍在建造中。

2015年7月1日，该项目取得玉国用(2015)第02234号《土地证》；2015年6月30日，该项目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5年11月4日，该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6年7月21日，该项目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由于公司在建工程为建造办公用房，对环境影响较小，已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在浙江省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中备案，备案号为201733102100000014。目前，整体项目正在建造中。

公司作为玉环县建筑业行业协会的一员，也是上述参与联合建设玉环建筑大厦的19家企业之一。公司根据协议认购该大厦办公用房一层，并根据大厦建造进度及认购的面积按比例支付建造费用。整个项目竣工后，公司将选择具体办公楼层作为公司的办公用地使用。

(2) 公司增加在建工程的必要性的说明

① 在建工程的具体内容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综合性、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业务的主要核心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相关技术及项目人员。由于公司目前承租的办公场所面积较小，公司需要扩大办公场地用于满足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的发展需要、品牌推广、人员增加及营销网络建设；同时，玉环县建筑业行业协会建筑大厦可以将行业内相关企业整合，提供集中的行业交流平台及展示平台，且位于玉环县的交通枢纽位置，能够良好的促进行业发展及公司业务的拓展。因此公司对办公场所的建

设具有必要性。

②公司产能利用率分析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综合性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公司业务的主要核心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相关技术开发及项目现场施工，相关设备及材料均为对外采购，不涉及生产产品，不需要生产设备。但由于公司目前业务主要在浙江省内，所占市场份额较小，为扩大公司规模必然要增加业务人员、技术人员及项目人员，因此办公场所的扩大直接有助于促进公司吸引人才、增加业务量、提升公司企业形象。因此公司出资建设在建工程，对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具有必要性。

③产品市场需求分析

2015年-2019年将是信息系统集成商整合最频繁的五年，因为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已日趋成熟，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自诞生之日起，就一直随着IT行业的大势而发展：从最初的硬件主导，到今天的硬件软化，再到将来的软件服务化、服务产品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发展大势有着一个清晰的演进脉络。在整个系统集成领域中，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将是产品升级、服务转型最快、最为彻底的一个部分。随着我国经济仍保持较快速度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广阔，行业处于上升期，预计2019年国内系统集成市场能达到3,085亿元。未来信息系统集成市场增长较快的几个行业主要有政府、金融、电信、教育等，另外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在未来几年也会迅速增长，年预计增长25%，制造、交通、能源、教育等行业的系统集成市场继续保持15%以上的增长速度。因此，随着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不断发展，公司在未来的经营中需要不断增加市场份额、提升业务技术水平、对技术人员、项目人员及业务人员的需求将不断增加。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迅速提升业务规模，加大品牌推广力度、完善营销网络布局，公司将扩大办公场地，招贤纳士，实现自身快速发展，相关在建工程的增加具有必要性。

(3) 长期资产的后续投入情况、资金来源

公司目前的建设项目为玉环建筑大厦联合建造项目，公司已认购其中办公用房的一层；整个项目竣工后，公司将选择具体办公楼层作为公司的办公用地，从而能够使公司更好地经营业务、管理员工、提升企业形象。玉环建筑大厦联合建造项目具体包括办公用房、商业用房、地下停车场及相关配套设施。截至本公

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根据大厦建造进度及认购的面积按比例已投入资金约 228.52 万元,后续的资金需求约为 294 万元。由于该在建工程的资金投入量不大,公司资金主要为公司流动资金。根据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公司流动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后续的资金投入需求。

8、无形资产

最近两年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原值、折旧、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500.00	42,222.22	-	62,722.22
软件	20,500.00	42,222.22	-	62,722.2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500.00	1,079.78	-	21,579.78
软件	20,500.00	1,079.78	-	21,579.78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0.00	41,142.44	-	41,142.44
软件	0.00	41,142.44	-	41,142.44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500.00	-	-	20,500.00
软件	20,500.00	-	-	20,5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833.33	1,666.67	-	20,500.00
软件	18,833.33	1,666.67	-	20,5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66.67	-1,666.67	-	0.00
软件	1,666.67	-1,666.67	-	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2015年公司增加了自温岭市新世纪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购入的财务软件,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况。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最近两年期末,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3,782,549.84	945,637.46	2,292,223.88	573,055.97
合计	3,782,549.84	945,637.46	2,292,223.88	573,055.97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引起的暂时性差异所产生。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近两年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2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9,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1,800,000.00

短期借款为银行借款，公司2016年末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近两年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银行贷款本金或利息逾期支付的情形。

2、应付票据

近两年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27,560.80	4,199,224.00
合计	7,027,560.80	4,199,224.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票据主要为因业务而展开的银行承兑汇票。

3、应付账款

（1）公司的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近两年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材料款	7,658,817.08	100.00	11,771,853.39	100.00
合计	7,658,817.08	100.00	11,771,853.39	100.00

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情况。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2) 前五大应付账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百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13.06
余干县良水建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615,873.00	1年以内	8.04
上海信业通讯网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398.03	1年以内	6.82
浙江建华五金机电市场兴发五金机电经营部	非关联方	515,989.00	1年以内	6.74
杭州鼎博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7,000.00	1年以内	4.66
合计	-	1,598,068.20	-	39.3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台州市海康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6,000.00	1年以内	14.75
杭州轩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043.92	1年以内	5.61
浙江省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280.00	1-2年	4.31
浙江鼎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400.00	1年以内	2.1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镇江华中电器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2年以内	2.12
合计	-	3,410,723.92	-	28.97

近两年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预收账款

近两年期末，公司的预收款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预收工程款	3,502,958.72	100.00	1,832,559.97	100.00
合计	3,502,958.72	100.00	1,832,559.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账款主要为基于合同约定向客户预收的工程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2,883.42	1年以内	54.04
台州绿地康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年以内	12.85
玉环县鸡山洋屿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920.00	1年以内	7.99
杭州民生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220.00	1年以内	6.66
杭州平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000.00	1年以内	5.28
合计	-	3,041,023.42	-	86.8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嘉兴市综合管理研究院	非关联方	661,020.30	1 年以内	36.07
玉环县鸡山洋屿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920.00	1 年以内	18.6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43,708.35	1 年以内	13.30
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 年以内	9.82
桐乡市国家安全局	非关联方	138,387.70	1 年以内	7.55
合计	-	1,503,036.35	1 年以内	85.37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215.67	22,012,071.04	21,094,118.71	928,168.0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1,600,063.34	20,671,895.34	928,168.00
职工福利费	-	212,703.00	212,703.00	-
社会保险费	10,215.67	185,917.91	196,133.5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32.09	162,840.06	171,072.15	8,232.09
工伤保险费	1,983.58	23,077.85	25,061.43	1,983.58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386.79	13,386.79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二、离职后福利	29,748.67	368,649.25	398,397.92	0.0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9,964.34	22,380,720.29	21,492,516.63	928,168.00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756.42	15,544,311.94	15,541,852.69	10,215.67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5,174,815.80	15,174,815.80	-
职工福利费	-	179,425.10	179,425.10	-
社会保险费	7,756.42	162,688.84	160,229.59	10,215.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87.94	127,087.59	125,543.44	8,232.09
工伤保险费	1,068.48	35,601.25	34,686.15	1,983.58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7,382.20	27,382.20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二、离职后福利	26,306.90	293,855.33	290,413.56	29,748.67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4,063.32	15,838,167.27	15,832,266.25	39,964.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当期计提的工资、奖金及津贴，不存在拖欠性质的金额。

5、应交税费

近两年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9,772.51	131,018.46
营业税	-	277,910.99
企业所得税	3,803,286.28	1,665,036.74
个人所得税	2,670.77	2,004.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21.38	44,549.26
教育费附加	747.33	4,324.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41.17	5,957.83
水利建设基金		974.06
印花税		1,213.84
房产税	18,914.44	
其他	273.95	901.00
合计	4,078,327.83	2,133,891.15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暂收款项	9,549.70	9,549.70
投标保证金	194,000.00	67,805.00
往来款	1,013,486.82	341,181.82
合计	1,217,036.52	418,536.5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赵子云	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41.08	往来款
蔡其林	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41.08	往来款
中国邮政玉环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64	投标保证金
武义县公共资源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64	投标保证金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2-3年	1.64	投标保证金
合计	-	1,060,000.00	-	87.08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浙江公众信息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1年以内	62.12	往来款
玉环县农村合作银行	非关联方	28,805.00	1年以内	6.88	投标保证金
中国邮政玉环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4.78	往来款
许振广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4.78	投标保证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义乌市后宅街道曹村经济合作社	非关联方	19,000.00	1年以内	4.54	投标保证金
合计	-	347,805.00	-	83.1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包括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近两年期末，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25,080,000.00	10,080,000.00
资本公积	506,921.22	-
盈余公积	1,269,081.00	507,487.83
未分配利润	11,192,769.71	4,338,431.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48,771.93	14,925,919.01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

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2、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股)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潘海强	自然人股	15,048,000	74.43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2	台州三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法人企业股	5,016,000	20.00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	台州三润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法人企业股	2,508,000	10.00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4	蔡庆剑	自然人股	1,254,000	5.00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5	赵子云	自然人股	1,254,000	5.00	董事、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关联关系
1	潘海强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2	赵子云	董事	董事、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	林小兰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	丁丽亚	董事、董事会秘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	叶小虹	董事	董事
6	蔡其林	监事会主席	监事
7	黄三葱	监事	监事
8	蔡春燕	职工监事	监事
9	郭士德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10	张文君	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11	孔庆于	总经理助理	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3)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郭土德控股的企业
2	浙江百朋机电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林小兰控股的企业

①杭州恒听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②浙江百朋机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号 331021000136779，法定代表人李宝斌；住所为玉环县经济开发区城兴路 18 号；经营范围：发电机及发电机组、泵、内燃机及配件、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技术研发服务、销售、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潘海强、孔雪红	房屋出售	市场价	1,346,489.41	18.54	-	-
合计	-	-	1,346,489.41	18.54	-	-

报告期内，公司向潘海强、孔雪红认购房产作为员工宿舍。2016 年 12 月 19 日，潘海强、孔雪红、屈涌及叶青与公司签订《不动产买卖协议》，同意将坐落于玉环县玉城街道涌金路 56、58 号的房产转让给公司，包括住宅两间及储藏室两件，转让价格为 1,306,637.00 元，计税后价格为 1,346,489.41 元。2016 年 12 月 21 日，浙江众诚房地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众诚交易估（2016）字第 12101 号《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单》，确认上述房产评估后的计税总价为 122.90 万元。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且高于评估价格，双方本着交易价格相对公允的原则签订合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使得关联方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

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名称	2016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收到关联方偿还	期末金额	是否计息
潘海强	-	5,495,408.00	5,495,408.00	-	否
蔡其林	260,000.30	-	760,000.30	-500,000.00	否
郭土德	181,000.00	-	181,000.00	-	否
孔庆于	65,000.00	-	65,000.00	-	否
赵子云	-	1,450,000.00	1,950,000.00	-500,000.00	否
丁丽亚	-15,900.00	65,900.00	50,000.00	-	否
合计	490,100.30	7,011,308.00	8,501,408.30	-1,000,000.00	-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5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收到关联方偿还	期末金额	是否计息
潘海强	-	3,120,000.00	3,120,000.00	-	否
蔡其林	260,000.30	-	-	260,000.30	否
郭土德	181,000.00	-	-	181,000.00	否
孔庆于	55,000.00	10,000.00	-	65,000.00	否
丁丽亚	35,100.00	40,000.00	91,000.00	-15,900.00	否
合计	531100.30	3,170,000.00	3,211,000.00	490,100.30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公司的资金拆借行为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约定还款方式及明确期限,均为无息借款,也未收取资金占用费。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方已将所欠公司账款全部还清;报告期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联方担保情况

(1) 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2) 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类型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蔡其林、方美霞、 吕招越、潘素苹	本公司	180.00	2014.08.13	2015.08.12	借款	是
潘海强、孔雪红	本公司	70.00	2015.03.27	2016.03.15	借款	是
蔡其林、方美霞、 吕招越、潘素苹	本公司	180.00	2015.08.04	2016.08.03	借款	是
蔡其林、方美霞、 吕招越、潘素苹	本公司	180.00	2016.07.21	2017.07.10	借款	否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之“4、重大担保合同”。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蔡其林	-	260,000.30
2	郭土德	-	181,000.00
3	孔庆于	-	65,000.00
合计		-	506,000.3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报告期内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蔡其林、郭土德、孔庆于的其他应收款为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已全部偿还，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2）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如下：

序号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1	蔡其林	500,000.00	-
2	赵子云	500,000.00	-
3	丁丽亚	-	15,900.00
合计		1,000,000.00	15,9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蔡其林、赵子云、丁丽亚的其他应付款为资金拆借。

5、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中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未单独制定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止资金占用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执行上述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017年3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作出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情况”。

八、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或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

（二）重大诉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一起诉讼案件，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相关诉讼情况如下：

2012年6月10日，温岭华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华富公司”）将某小区的智能化工程及弱电系统工程发包给智建科技并签订了《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及《弱电系统工程施工合同》。上述合同签订后，智建科技按约履行合同完成工程并经由监理公司、工程检测公司、工程咨询公司等均验收合格；2013年

12月23日，智建科技向华富公司出具了工程款发票，且华富公司对工程款进行了确认，但一直未支付相应工程款。2017年3月6日，智建科技就与华富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温岭市人民法院提出起诉。温岭市人民法院于2017年3月7日立案并进行了公开开庭审理。人民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就上述实施情况进行了确认，并于2017年5月19日，出具了案号为（2017）浙1081民初2764号《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华富公司支付给智建科技工程款1473852元并支付相应违约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富公司尚未履行上述判决。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主要系公司股份改制，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股份形成及变化情况”之“（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7】第0065号），截至2016年12月31日，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及资产基础法评估，浙江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843.78万元，较账面净资产3,804.88万元，增值38.90万元，增值率1.02%，其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732.48万元，评估价值772.21万元，评估增值39.73万元，增值率5.42%，占总增值额比为102.1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支付股东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具体政策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时，可以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二) 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公开转让后，公司将维持目前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是从事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方案设计、工程施工及安装调试等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向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近年来，国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企业众多，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如果宏观经济下行等因素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进而导致经营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将引发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利润空间将受到挤压，对行业内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虽然各项业务资质较为完备，并具有丰富的项目承揽和执行经验，然而由于公司融资渠道的局限，公司目前规模不大，抗风险能力较弱，如果公司不能整合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则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通过不断改善管理、降低经营成本、加强市场推广、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提高产品技术含量等多种方式持续提高公司及产品核心竞争力，保持竞争优势及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使企业成长为依靠技术、品牌优势的规模企业。同时在业务上作出不断扩展深化，积极拓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的细分行业，分散公司各业务风险。

（二）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近年来年均增速普遍高于其他行业和国家经济增速。但是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信息技术产业政策息息相关，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企业信息化建设投入将减少，进而对公司收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积极和政府相关部门保持良好沟通，根据国家的有关政策及时调整发展业态，尽可能减少因为产业政策调整所

带来的负面影响。公司将不断开拓市场，完善业务链条，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

（三）技术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随着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快速发展和相关技术的更新换代，市场将不断涌现新的技术、选材和外观设计；同时，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也对相应的产品和技术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若公司不能把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发展趋势，对技术开发与软件创新作出合理安排，则可能无法研发新的技术、开发新的服务来持续满足客户需求，进而导致利润率及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不断提高研发投入，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的进程，充分关注客户的多样化个性需求；在经营过程中不断加强技术的创新与变革，增强产品技术调整敏感度，积极打造有影响力的市场品牌；增强与行业相关企业及研发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力争获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利润和持续的盈利能力。

（四）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对高级技术人员的综合技术能力要求较高，除了必须具备专业技术能力外，还必须深入了解金融、交通、医疗等行业的业务流程、管理标准和相关技术，跨行业知识和技能复合型人才对企业获取业务、完成业绩至关重要。目前，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关键技术人才短缺的情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加剧，专业人才存在一定的流失风险。未来公司应进一步加大人才招聘、培养力度以适应不断发展的业务需要；如公司不能采取适宜政策吸引或保留关键技术人才，将面临关键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建立促进人才成长的激励和竞争机制，营造吸引和留住人才的环境氛围；将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资源为优秀人才提供良好的学习和发展的平台，确保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五）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790,594.66元、20,123,393.25

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2.63%、31.50%。公司主营业务为向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系统工程及服务，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准则，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工程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结算时点受到合同条款和审批流程的影响而滞后于完工进度，故形成已完工未结算的资产计入存货。由于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存货资金占用成本较高。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存货余额仍可能保持较高的水平，对公司的资产结构、资产周转水平可能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流动资金亦可能产生一定的压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将加强工程结算管理，提高存货周转速度。对已完工尚未结算的项目，加快项目结算、验收速度。根据项目结算进度、验收状况，建立进度控制和风险提示机制，给项目经理充分的压力和激励。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616,454.50 元及 11,649,221.20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2.60%、11.86%，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形成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关，但如果出现客户违约或公司管理不力的情况，公司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树立正确的营销理念,加强对客户的信用调查,建立健全应收账款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科学的应收账款催收方式；不断甄别优质客户。

（七）大量使用短期用工的风险

公司作为一家提供综合性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公司，其业务中包含项目工程施工的工作，具体内容为装修安装、智能设备安装、水电管道安装、管线脚架安装、工程材料搬运等。针对上述项目工程施工工作，公司采取使用短期用工的方式完成。鉴于报告期内公司短期用工人数量众多、人员流动性较大，且存在不规范用工的情况，使公司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且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安全事故或劳资纠纷等问题，给公司带来经济赔偿或诉讼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短期用工人员的报酬均已结算完毕且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发生相关的劳动纠纷；玉环县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均出具了说明，证明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不存在短期用工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况。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未来可承接的项目量会不断增加且项目施工人员需求加大，若自行招募短期用工会出现招募不及时、管理不便等情况，为解决上述问题，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使用短期用工的方式；公司已在项目部中增加稳定的项目施工人员，并将根据公司的项目量逐步扩充；2017 年，公司将使用短期用工进行工程施工作业的部分用分包给专业的劳务公司的方式替代，并通过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规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建立严格的施工管理制度规范，使劳务人员在公司的管理调度下开展工作。

（八）供应商中个体工商户较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的部分设备及工程材料的占比较高。2015 年度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额占公司总采购额的 50.03%，2016 年度公司向个体工商户采购额占总采购额的 41.24%。由于公司项目众多、项目所在地域较为分散，因此公司向个体工商户的采购存在采购产品零散、采购次数频繁、临时采购等特点，且由于个体工商户的经营随意性强，公司存在相关单据留存不完整的情况，致使公司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且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合同纠纷及诉讼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在未来的经营中将逐步减少向个体工商户的采购；对于长期合作的个体工商户，公司将对其财务规范性提出要求，减少公司与个体工商户交易而带来相关的风险。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潘海强，直接及间接持有智建科技 73.42% 的股权，并控制智建科技 90.00% 的股权，其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内控制度，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有：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止资金占用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潘海强
潘海强

林小兰
林小兰

丁丽亚
丁丽亚

赵子云
赵子云

叶小虹
叶小虹

全体监事：

蔡其林
蔡其林

黄三葱
黄三葱

蔡春燕
蔡春燕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潘海强
潘海强

林小兰
林小兰

丁丽亚
丁丽亚

郭土德
郭土德

张文君
张文君

孔庆于
孔庆于

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7月 2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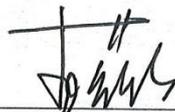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赵薇

项目组成员：



赵薇



张雅文



吴昊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何鑑文

经办律师：



周冰冰



沈林燕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2017年7月21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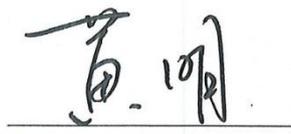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浙江智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郝树平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安杰


黄明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 7月 21日

五、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钱幽燕

签字资产评估师：


陈健
周世宁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 7月 21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